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Pharmaceuticals Hold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2607)

2023年度報告
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及2024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2024年中期分紅安排
變更2024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續簽《金融服務協議》暨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及須予披露交易
2024年度對外擔保計劃
申請新一期統一註冊多品種債務融資工具(DFI)
發行債務融資產品
公司符合發行公司債券條件
發行公司債券
公司一般性授權
選舉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知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Gram Capital Limited
嘉林資本有限公司

有關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的相關會議通知、適用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隨本通函附奉。

就H股持有人而言，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細閱股東週年大會通知。倘閣下擬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請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就H股持有人而言，倘閣下擬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請填妥及交回出席會議回條。

2024年6月7日

* 僅供識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4
附錄一A 續簽《金融服務協議》暨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及須予披露交易	24
附錄一B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36
附錄一C 嘉林資本函件	38
附錄二 2024年度對外擔保計劃	50
附錄三 發行公司債券	68
附錄四 一般資料	96
股東週年大會通知	99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或 「年度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4年6月28日13:00於中國上海市徐匯區楓林路450號楓林國際大廈二期六樓裙樓601會議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A股」	指	在上交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的本公司內資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
「公司章程」	指	(經不時修訂的)上海醫藥的公司章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本集團」、「集團」、 「本公司」、「公司」或 「上海醫藥」	指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為601607；亦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碼為02607)或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如適用)
「關連人士」	指	除另有說明外，為香港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控股股東」	指	除另有說明外，為香港上市規則所定義者，包括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上海上實(集團)有限公司和上海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現有金融服務協議」	指	本公司與財務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22年3月29日的金融服務協議，內容有關財務公司為本集團提供存款、貸款及經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務

釋 義

「財務公司」	指	上海上實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金融服務協議」	指	本公司與財務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24年3月28日的金融服務協議，內容有關財務公司為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及經金融監管總局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務
「嘉林資本」或 「獨立財務顧問」	指	嘉林資本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將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根據金融服務協議提供存款服務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關聯交易指引」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關聯交易實施指引》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更改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股」	指	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買賣的本公司外資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顧朝陽先生、霍文遜先生及王忠先生
「獨立董事」或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股東」	指	除上海上實集團及其聯繫人以外的股東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4年6月3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其中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釋 義

「金融監管總局」	指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及／或原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視文義而定)
「新西蘭元」	指	新西蘭法定貨幣新西蘭元
「中國」、「國家」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報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的12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在本通函中，若無特別說明，幣種一般均指人民幣
「上海上實」	指	上海上實(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上實集團」	指	上海上實及其附屬公司
「股份」	指	A股及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上實資產」	指	上海上實資產經營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上實東灘」	指	上海實業東灘投資開發(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交所上市規則」	指	(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更改的)《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董事會函件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Pharmaceuticals Hold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2607)

執行董事：
楊秋華先生
沈波先生
李永忠先生
董明先生

註冊地址：
中國(上海)
自由貿易試驗區
張江路92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朝陽先生
霍文遜先生
王忠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致股東

敬啟者

2023年度報告
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及2024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2024年中期分紅安排
變更2024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續簽《金融服務協議》暨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及須予披露交易
2024年度對外擔保計劃
申請新一期統一註冊多品種債務融資工具(DFI)
發行債務融資產品
公司符合發行公司債券條件
發行公司債券
公司一般性授權
選舉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知

* 僅供識別

董事會函件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為閣下提供股東週年大會通知，並為閣下提供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的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作出知情決定而合理所需的所有資料。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供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的議案包括：(1)2023年度報告；(2)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3)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4)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及2024年度財務預算報告；(5)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6)關於2024年中期分紅安排的議案；(7)關於變更2024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8)關於與上海上實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續簽《金融服務協議》暨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及須予披露交易的議案及(9)關於2024年度對外擔保計劃的議案。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供股東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的議案包括：(10)關於申請新一期統一註冊多品種債務融資工具(DFI)的議案；(11)關於發行債務融資產品的議案；(12)關於公司符合發行公司債券條件的議案；(13)關於發行公司債券的議案；及(14)關於公司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供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的議案包括：(15)關於選舉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2. 2023年度報告

本公司2023年年報已寄發，並於2024年4月26日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phchina.com)。

3. 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1) 2023年公司經營情況概述

目前，我國醫藥行業正經歷著深刻調整。2023年，上海醫藥堅持穩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直面困難挑戰，順利完成董監高班子換屆，並圍繞「穩增長、提效率、控風險、優體系」，紮實推進創新發展、集約化發展、融產結合、國際化發展及數字化建設「4+1」戰略，不斷夯實高質量發展的基礎。

董事會函件

2023年，公司繼續榮登《財富》「世界500強」榜單，並獲得「全球製藥企業50強」、「全球最有價值製藥品牌25強」、「中國醫藥工業百強企業」、「中國醫藥研發產品線最佳工業企業」等榮譽。

報告期內，公司實現營業收入2,602.95億元(幣種為人民幣，下同)，同比增長12.21%。其中：醫藥工業實現銷售收入262.57億元，同比下降1.87%；醫藥商業實現銷售收入2,340.38億元，同比增長14.04%。

報告期內，受一次性特殊損益影響，公司實現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37.68億元，同比下降32.92%。扣除一次性特殊損益後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49.19億元，同比增長2.99%。其中：工業板塊貢獻利潤21.16億元，同比下降5.04%；商業板塊貢獻利潤33.50億元，同比增長7.67%；主要參股企業貢獻利潤5.38億元，同比增長13.23%。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為35.96億元，同比下降16.31%。剔除前述一次性特殊損益影響後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與上年基本持平。

報告期內，公司研發投入26.02億元。其中：研發費用22.04億元，同比增長4.35%。

報告期內，公司全年經營性現金流淨流入52.32億元，同比增長10.29%，繼續保持高質量發展。

(2) 報告期內，董事會日常工作開展情況

2023年，本公司董事會及下設各專門委員會根據《公司章程》以及各專門委員會實施細則的有關規定，勤勉盡責，合規、高效地開展各項工作：

① 認真履行董事會工作職責，確保董事會依法合規運作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等相關法律法規、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規則以及《公司章程》等各項內部規章管理制度的要求，積極履行董事各項職責，重點關注企

董事會函件

業經營、對外投資、關聯／連交易、發展戰略、內部控制、資本規劃和運作、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等方面，確保本公司經營管理工作穩步發展，並進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結構。第七屆董事會共召開四次會議，第八屆董事會共召開五次會議，合計召開九次會議。歷次會議的召開及審議程序均符合有關法律、法規、規章和《公司章程》的規定。

② 充分發揮各專門委員會專業優勢及職能

報告期內，董事會下設各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充分發揮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專業優勢，積極為董事會提供決策建議，進一步提高了董事會的決策效率，具體工作開展情況如下：

- 報告期內，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共召開五次會議。對定期報告、審計計劃、內部控制執行情況、重大及日常關聯／連交易等進行了審核，並為本集團強化內控機制提供了建議，切實履行了審計委員會的職責。
- 報告期內，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共召開兩次會議，對選舉第八屆董事會董事、以及修訂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實施細則進行了討論與審核，切實履行了提名委員會的職責。
- 報告期內，第七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共召開四次會議，審議了修訂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實施細則、獨立董事年度津貼、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2022年度績效考核報告、2019年股權激勵計劃的調整與行權等事項，切實履行了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職責。
- 報告期內，第七屆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共召開一次會議，對本集團「十四五」經營發展規劃-2023年執行情況進行了審議，切實履行了戰略委員會的職責。

董事會函件

③ 召集召開股東大會

報告期內，董事會根據《公司章程》和實際需要召開了一次年度股東大會。

(3) 報告期內，公司治理完善情況

2023年，根據《公司法》、《證券法》、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治理準則》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等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和要求，本公司持續完善法人治理結構，提升集團內部管控。

2023年，公司根據《上市公司獨立董事管理辦法》修訂了《公司章程》、《公司獨立董事工作制度》，並制定了《公司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工作細則》。

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戰略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以及提名委員會，強化了董事會組織建設和決策專業化。

董事會辦公室積極為董事做好服務，董事可以在會前向董事會辦公室、會議召集人、高管人員、中介機構等了解決策所需要的信息，也可在會議中請上述人員解釋有關情況，董事可以獲得獨立觀點和意見的機制於報告期內實施有效。

本公司十分重視股東溝通事宜，實時更新官網供公眾查閱本公司信息。同時，股東可隨時通過「上證E互動」、公司郵箱等方式提出查詢或表達意見，公司還積極組織業績發佈會、投資者路演活動等與股東進行直接溝通，本公司股東政策於報告期內實施有效。

(4) 2024年工作計劃

2024年，本公司董事會將一如既往嚴格按照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和要求，規範運作，恪盡職守，促進企業競爭力的不斷提升，從而以更好的經營業績回報廣大投資者。

4. 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1) 2023年度監事會主要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全體成員積極認真履行監事職責，對集團經營情況、財務情況及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的合法合規性進行監督，並對部分企業進行了巡察和調研，推進了下屬企業法人治理結構的建設，維護了集團和全體股東的利益。

報告期內，監事會共召開8次會議，審議通過了17項議案。具體情況如下：

- 第七屆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調整2019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激勵對象名單及授予期權數量並註銷部分期權的議案》、《關於公司2019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首次授予股票期權第二個行權期及預留股票期權第一個行權期行權條件成就的議案》；
- 第七屆監事會第二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及202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2022年年度報告及摘要》、《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關於支付2022年度審計費用及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關於註銷公司2019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第一個行權期已到期未行權的股票期權的議案》、《關於追認使用部分暫時閒置募集資金辦理七天通知存款業務的議案》、《關於上海醫藥2022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
- 第七屆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2023年第一季度報告》；
- 第七屆監事會二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選舉第八屆監事會監事的議案》；
- 第八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推選第八屆監事會監事長的議案》；
- 第八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審議通過：《2023年半年度報告及摘要》；

董事會函件

- 第八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2023年第三季度報告》；
- 第八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調整2019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激勵對象名單及授予期權數量並註銷部分期權的議案》、《關於公司2019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首次授予股票期權第三個行權期及預留股票期權第二個行權期行權條件成就的議案》。

監事會的獨立意見：

- 監事會對公司依法運作的獨立意見：監事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關法律法規，對股東大會、董事會的召開程序、決議事項、董事會執行股東大會決議情況等進行了監督。監事會認為股東大會決議得到了有效貫徹；公司治理結構得到了進一步完善，現代企業制度建設得到了進一步加強；董事會運作規範，決策嚴謹，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勤勉盡責，務實進取，在完善公司治理，提升決策功效，維護股東權益上發揮了重要作用。
- 監事會對公司財務情況的獨立意見：報告期內，本集團2023年度財務報告全面真實反映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的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和對有關重要事項作出的分析評價是客觀公正的。
- 監事會對公司關聯／關連交易情況的獨立意見：報告期內，本集團關聯／關連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開」原則，價格按市場價格確定，程序合規，信息披露充分，沒有損害公司和中小股東利益的情況。
- 監事會對會計師事務所非標意見的獨立意見：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董事會函件

- 監事會對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審閱情況及意見：監事會已審閱了《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公司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對該報告無異議。

(2) 2024年工作計劃

2024年，監事會將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等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章要求，勤勉盡責，繼續嚴格履行監督職責，繼續對公司經營情況、財務情況及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的合法合規性進行監督，維護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利益。

5. 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及2024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及2024年度財務預算報告載於本公司2023年年報。

6. 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經審計，公司2023年度實現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3,767,999,581.18元，加上年初合併未分配利潤32,479,872,339.12元，扣除公司分配2022年度現金紅利2,258,992,103.23元，提取2023年度法定盈餘公積148,142,112.47元，其他變動減少18,404,816.29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合併未分配利潤餘額為33,822,332,888.31元。

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為：本公司擬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4.10元(含稅)。截至2023年12月31日，總股本為3,703,301,054股，以此計算合計擬派發現金紅利總額為1,518,353,432.14元(含稅)，佔當年合併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的40.30%。實施分配後，公司結存合併未分配利潤為32,303,979,456.17元。本報告期不進行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

如至實施權益分派股權登記日期間，公司總股本發生變動的，公司擬以實施權益分派股權登記日的總股本為基準，維持每股分配金額不變，相應調整利潤分配總額。

7. 關於2024年中期分紅安排的議案

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積極回報股東，與投資人共享公司經營成果，公司擬在2024年實施中期現金分紅。公司根據《公司法》、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

董事會函件

上市公司現金分紅》、《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規範運作》等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擬定了中期分紅安排，具體如下：

(1) 中期分紅條件

- i. 符合證監會《現金分紅指引》等相關制度對於上市公司利潤分配的要求；符合國資委國有資本收益上繳相關規定要求；符合公司戰略目標和發展路徑的要求；
- ii. 公司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當期盈利；
- iii. 公司現金流可以滿足正常經營和持續發展的需求。

(2) 中期分紅比例

公司擬於2024年半年度結合未分配利潤與當期業績進行分紅，以實施權益分派股權登記日登記的總股本為基數，派發現金紅利總金額不低於相應期間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的10%（含），不超過相應期間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的30%（含）。

(3) 中期分紅程序

在滿足上述中期分紅條件、比例等情況下，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在綜合考慮公司盈利情況、發展階段、資金安排、未來成長需要和對股東的合理回報等因素後制定具體中期分紅方案，公司在董事會審議通過中期分紅方案後兩個月內完成股利派發事項。

8. 關於變更2024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普華永道中天」)已連續13年為本公司提供審計服務，達到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中國證券監

董事會函件

督管理委員會規定的最長連續聘用會計師事務所年限。因此，本公司須於2024年度變更會計師事務所。

根據招標結果、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及董事會的審議通過(詳見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22日的建議變更會計師事務所公告)，本公司擬聘任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擔任公司2024年度財務報表審計機構及內部控制審計機構，審計費用合計為人民幣1,988萬元，並授權董事會根據實際情況在財務報表審計及內部控制審計範圍、內容等發生變化導致前述審計費用變更的情形下，調整並確定具體費用。

9. 關於與上海上實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續簽《金融服務協議》暨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及須予披露交易的議案

請參見本通函附錄一。

10. 關於2024年度對外擔保計劃的議案

請參見本通函附錄二。

11. 關於申請新一期統一註冊多品種債務融資工具(DFI)的議案

為進一步拓寬公司融資渠道，優化公司債務結構，合理控制財務成本，同時使公司能夠靈活選擇融資工具，及時滿足資金需求，公司已取得銀行間交易商協會出具的中市協注[2022]DFI39號接受註冊通知書，具有在批文有效期內於銀行間交易市場，靈活發行包括超短期融資券、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永續票據、資產支持票據、定向債務融資工具等品種的資質，該批文有效期截止至2024年10月31日。根據近年債務融資市場的發行趨勢及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存續餘額和運用情況，公司擬計劃於該批文到期前繼續向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申請統一註冊多品種債務融資工具(DFI)，品種包括超短期融資券、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永續票據、資產支持票據、定向債務融資工具等，以滿足公司後續債務融資工具的靈活使用和存續債務的到期周轉需求。

董事會函件

(1) DFI註冊條件

根據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公開發行註冊工作規程》的規定，成熟層企業可就公開發行超短期融資券、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永續票據、資產支持票據、定向債務融資工具等產品編製同一註冊文件，進行統一註冊。成熟層企業需同時符合以下條件。

- ① 生產經營符合國家宏觀調控政策和產業政策，市場認可度高，行業地位顯著，公司治理完善。
- ② 經營財務狀況穩健，企業規模、資本結構、盈利能力滿足相應要求。
- ③ 公開發行信息披露成熟。最近36個月內，累計公開發行債務融資工具等公司信用類債券不少於3期，公開發行規模不少於100億元。
- ④ 最近36個月內，企業無債務融資工具等公司信用類債券或其他重大債務違約或者延遲支付本息的事實；控股股東、控股子公司無債務融資工具等公司信用類債券違約或者延遲支付本息的事實。
- ⑤ 最近36個月內，企業無重大違法違規行為，不存在國家法律或政策規定的限制直接債務融資的情形，未受到交易商協會警告及以上自律處分；實際控制人不存在因涉嫌違法違規被有權機關調查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刑事處罰的情形。

(2) 新一期註冊與發行方案

① 品種與額度

公司擬計劃於該批文到期前繼續向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申請統一註冊多品種債務融資工具(DFI)，品種包括超短期融資券、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永續票據、資產支持票據、定向債務融資工具等。

董事會函件

② 發行時間與用途

公司將根據實際資金需求情況，在相關產品監管審批或註冊有效期內一次性或分期發行。公司發行債務融資產品募集的資金將用於補充公司營運資金，償還債務等。

③ 發行期限

具體發行期限將根據公司的資金需求以及市場情況確定。

④ 決議有效期

本決議的有效期為經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12個月（如在前述有效期內，公司已向相關監管部門提交發行申請的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額度部分，本決議有效期自動延長至前述已提交發行申請的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額度全部發行完畢之日），或者至公司股東大會就此作出新的決議之日止，以孰早為準。

(3) 發行相關的授權事項

為更好的把握債務融資產品的發行時機，提高融資效率，建議董事會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執行委員會全權辦理債務融資產品發行相關具體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 ① 依據國家法律法規、監管部門的有關規定和政策及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決議，制定和實施發行的具體方案、決定債務融資產品發行上市的具體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根據公司需要及市場情況與主承銷商協商確定或調整發行的品種、各品種金額、是否分期發行及在註冊通知書或監管批文有效期內決定各期限發行金額的安排、發行時機、還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發行方式、是否

董事會函件

設置回售條款或贖回條款、確定、新增或調整主承銷團、聘請其他中介機構、承銷方式、定價方式、票面利率或確定方式、募集資金使用的具體細節、償債保證措施、擔保等增信事項、債務融資產品上市與發行等。

- ② 根據監管機構意見和／或市場條件的變化，對發行方案及發行相關文件進行必要的修改和調整。
- ③ 代表公司進行債務融資產品發行、上市相關的談判，簽署與債務融資產品發行及上市相關的合同、協議等法律文件，進行適當的信息披露。
- ④ 採取所有必要的行動，決定／辦理其他與發行、上市相關的具體事宜。
- ⑤ 上述授權事項的有效期為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12個月（如在前述有效期內，公司已向相關監管部門提交發行申請的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額度部分，本決議授權有效期自動延長至前述已提交發行申請的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額度全部發行完畢之日），或者至公司股東大會就此作出新的授權決議之日止，以孰早為準。

(4) 發行相關的審批程序

本議案需提交公司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並報相關主管部門獲準發行後方可實施。公司將按照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及時披露相關發行情況。

本議案須獲得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方可生效。

12. 關於發行債務融資產品的議案

為進一步拓寬上海醫藥融資渠道，優化公司債務結構，合理控制財務成本，同時使公司能夠靈活選擇融資工具，及時滿足資金需求，根據相關規定，公司擬發行餘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150億元的各類短期債務融資產品和中長期債務融資產品，融資產品類別包括但不限於短期融資券、超短期融資券、短期公司債券、中期票據、中長期公司債券、永續債、類永續債、資產支持票據、綠色債務融資工具和其他短期及中長期債務融資產品。

(1) 發行方案

① 發行規模

公司擬申請發行餘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150億元的各類短期債務融資產品和中長期債務融資產品，融資產品類別包括但不限於短期融資券、超短期融資券、短期公司債券、中期票據、中長期公司債券、永續債、類永續債、資產支持票據、綠色債務融資工具和其他短期及中長期債務融資產品。

② 發行時間

公司將根據實際資金需求情況，在相關產品監管審批或註冊有效期內一次性或分期發行。

③ 募集資金用途

公司發行債務融資產品募集的資金將用於補充公司及子公司營運資金，償還債務等。

④ 發行期限

公司擬註冊發行的各類短期債務融資產品的融資期限不超過1年(含1年)，擬註冊發行的各類中長期債務融資產品的融資期限將根據公司的資金需求以及市場情況確定。

⑤ 決議有效期

本決議的有效期為經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12個月。於前述有效期內，公司已向相關監管部門提交發行申請的債務融資產品額度部分，本決議有效期自動延長至前述已提交發行申請的債務融資產品額度全部發行完畢之日或相關監管部門對前述已提交發行申請的債務融資產品額度予以核准／註冊文件的有效期限屆滿之日(二者孰晚)。於前述有效期內，公司未向相關監管部門提交發行申請的債務融資產品額度部分自前述有效期屆滿時自動失效。

董事會函件

於前述有效期內，公司可就發行債務融資產品另行召開股東大會，決定是否終止或延長本決議的有效期。

(2) 發行相關的授權事項

為更好的把握債務融資產品的發行時機，提高融資效率，特提請股東大會授權本公司董事會並由董事會轉授權董事會執行委員會全權辦理債務融資產品發行相關具體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 ① 依據國家法律法規、監管部門的有關規定和政策及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決議，制定和實施發行的具體方案、決定債務融資產品發行上市的具體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根據公司需要及市場情況與主承銷商協商確定或調整發行的品種、各品種金額、是否分期發行及在註冊通知書或監管批文有效期內決定各期限發行金額的安排、發行時機、還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發行方式、是否設置回售條款或贖回條款、確定並聘請中介機構、承銷方式、評級安排、定價方式、票面利率或其確定方式、募集資金使用的具體細節、償債保證措施、擔保等增信事項、債務融資產品上市與發行等。
- ② 根據監管機構意見和／或市場條件的變化，對發行方案及發行相關文件進行必要的修改和調整。
- ③ 代表公司進行債務融資產品發行、上市相關的談判，簽署與債務融資產品發行及上市相關的合同、協議等法律文件，進行適當的信息披露。
- ④ 採取所有必要的行動，決定／辦理其他與債務融資產品發行、上市相關的具體事宜。
- ⑤ 上述授權事項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於前述有效期內，公司已向相關監管部門提交發行申請的債務融資產品額度部分，本決議有效期自動延長至前述已提交發行申請的債務融資產品額度全部發行完畢之日或相關監管部門對前述已提交發行申請的債務融資產品額度予以核准／註冊文

董事會函件

件的有效期限屆滿之日(二者孰晚)。於前述有效期內，公司未向相關監管部門提交發行申請的債務融資產品額度部分自前述有效期屆滿時自動失效。於前述有效期內，公司可就發行債務融資產品另行召開股東大會，決定是否終止或延長本決議的有效期限。

(3) 發行相關的審批程序

本次公司發行債務融資產品的發行方案及授權事項尚需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並報相關主管部門獲準發行後方可實施。公司將按照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及時披露相關發行情況。

本議案須獲得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方可生效。

13. 關於公司符合發行公司債券條件的議案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2019年修訂)、《公司債券發行與交易管理辦法》和《上海證券交易所公司債券上市規則(2022年修訂)》等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有關規定，逐項對照公司自身實際情況，本公司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規定的適用優化融資監管標準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的條件與要求，具備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的條件和資格。

本議案須獲得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方可生效。

14. 關於發行公司債券的議案

請參見本通函附錄三。

15. 關於公司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為便於公司未來進一步實施融資計劃，特此提股東大會審核並批准以下事項：

董事會函件

在符合以下①②③項所列條件的前提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提請股東大會給予董事會一項無條件一般性授權，使董事會有權單獨或同時配發、發行及／或處理A股及／或H股，並就該等事項訂立協議、發出股份發售建議、或授予購股權或轉股權（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券等）：

- ① 該授權的有效期限不得超過批准該項授權的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之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的期間：
 - a. 該股東大會決議通過後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時；或
 - b. 該股東大會決議通過後12個月屆滿之日；或
 - c. 本公司股東於任何股東大會上通過決議撤銷或修訂賦予董事會的該項授權之日。

如授權有效期內，董事會訂立協議、發出股份發售建議、或授予購股權或轉股權，而該等協議、股份發售建議、購股權或轉股權可能需要在上述授權有效期結束時或之後進行或行使，則授權有效期將相應延長；

- ② 董事會擬配發、發行及／或處理、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地同意配發、發行及／或處理（不論依據購買權或其他方式）的A股及／或H股總面值不得超過批准上述授權的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的A股及／或H股各自總面值的20%（不包括根據供股或任何購買權計劃或類似安排而另行發行的股份）；
- ③ 董事會僅在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香港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政府或監管機構的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定，並在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或其他有關的中國政府機關批准的情況下方可行使上述授權，並且，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即使獲得一般性授權，如果公司發行A股新股仍需獲得股東大會批准。

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在根據本項一般性授權發行股份的情況下，增加本公司的註冊資本，以反映本公司根據該項一般性授權而發行的股份數目，並對本公司的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及必要的修訂，以反映本公司註冊資本的增加，以及採取任何其他所需的行動和辦理任何所需手續。

董事會函件

本議案須獲得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方可生效。

16. 關於選舉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31日的建議選舉董事公告。董事會提名張文學先生為公司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任期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第八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張文學先生的簡歷如下：

張文學先生，1963年6月出生，中共黨員，正高級經濟師。現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雲南白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000538)黨委書記、董事長。先後任中國共產黨雲南省第十屆委員會委員、政協雲南省第十二屆委員會委員。先後獲評雲南省第十九屆勞動模範、雲南省有突出貢獻優秀專業技術人才，是國家科學進步二等獎獲得者，2019年中共中央、國務院、中央軍委頒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70週年」紀念章獲得者，入選「2021-2022年度全國優秀企業家」名單。歷任雲南磷化學工業(集團)公司副總經理，雲南磷化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雲南磷化集團有限公司黨委書記、總經理，雲天化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副總經理、黨委委員，雲天化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副董事長，雲天化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慶國際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301526)董事長。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上述候選人於本次股東週年大會通知日期前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上述候選人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次股東週年大會通知日期，張文學先生並無持有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如上述候選人當選為非執行董事，其任期將至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彼於該期內不會收取董事袍金。

董事會函件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其他有關選舉上述候選人為非執行董事的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本議案作為一項普通議案提交股東大會以累積投票制方式進行審議表決。

17. 委任代表

股東週年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已隨本通函附奉。

倘閣下擬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閣下須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及交回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就H股持有人而言，有關代表委任表格應盡快交回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Link Market Services (Hong Kong) Pty Limited(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8號中匯大廈16樓1601室)，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召開時間前24小時親自或以郵遞方式交回。填妥及交回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18.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作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第104條的規定，要求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

19. 董事會建議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議案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閣下投票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議案。

20. 責任聲明

本通函遵照香港上市規則載有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

董事會函件

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令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承董事會命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楊秋華
董事長

中國上海，2024年6月7日

**關於與上海上實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續簽《金融服務協議》暨日常關聯／
持續關連交易及須予披露交易的議案**

I. 持續關連交易及須予披露交易之背景及概要

吾等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8日之公告，內容有關續簽金融服務協議。現有金融服務協議將於2024年12月31日到期。為優化本集團財務管理、提升本集團資金使用效率及降低本公司融資成本及融資風險，於2024年3月28日，本公司與財務公司訂立續簽金融服務協議，據此，財務公司繼續為本集團提供(i)存款服務、(ii)貸款服務及(iii)其他金融服務(包括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服務、資金結算與收付服務、委託貸款、債券承銷、非融資性保函、財務顧問、信用鑒證及諮詢代理業務，及經金融管理總局批准的可從事的其他金融業務)。

於經續簽金融服務協議期限內，本集團在財務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餘額於截至2025年、2026年及2027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不得超過人民幣5,000百萬元、人民幣5,500百萬元及人民幣6,000百萬元，及本集團在財務公司取得的最高綜合授信餘額於截至2025年、2026年及2027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不得超過人民幣7,000百萬元。金融服務協議將於2025年1月1日生效及於2027年12月31日到期。

上海上實、本公司、上實資產、上實東灘分別持有財務公司40%、30%、20%及10%的股權。上海上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財務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存款服務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亦構成上交所上市規則、關聯交易指引所述的日常關聯交易。上海上實的主要業務為實業投資、國內貿易(除專項規定)及授權範圍內的國有資產經營與管理。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存款服務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預計將超過5%但小於25%。該等存款服務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亦構成須予披露交易，且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項下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視情況而定)。

董事會已建立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顧朝陽先生、霍文遜先生及王忠先生，以考慮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存款服務及其年度上限及就此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嘉林資本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存款服務及其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經考慮本通函所載有關續簽金融服務協議的原因及裨益及金融服務協議的條款，嘉林資本及獨立董事委員會認為(i)存款服務的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及(ii)存款服務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因此，嘉林資本及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以批准存款服務及其年度上限。

II.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及須予披露交易訂約方的一般資料

1. 有關本公司的一般資料

本公司是總部位於上海的全國性醫藥產業集團，是一家在醫藥產品及分銷市場方面均居於領先地位的一體化醫藥公司。本公司的業務主要由兩個部份構成：醫藥工業及醫藥商業。本公司A股及H股分別於上交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

2. 有關財務公司的一般資料

公司名稱：	上海上實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公司性質：	財務公司是具有金融牌照的非銀行金融機構，受金融監管總局以及中國人民銀行的行業監管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億元
出資情況及股東背景：	上海上實出資人民幣4億元(佔40%)、本公司出資人民幣3億元(佔30%)、上實資產出資人民幣2億元(佔20%)、上實東灘出資人民幣1億元(佔10%)

上海上實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上海市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上實資產和上實東灘各自為上海上實的附屬公司。上實資產主要業務為股權投資、股權投資管理及實業投資，及上實東灘主要業務為土地開發、實業投資、資產管理、房地產開發及物業管理。

業務範圍：吸收成員單位存款；辦理成員單位貸款；辦理成員單位票據貼現；辦理成員單位資金結算與收付；提供成員單位委託貸款、債券承銷、非融資性保函、財務顧問、信用鑒證及諮詢代理業務；從事同業拆借；辦理成員單位票據承兌；從事固定收益類有價證券投資

III. 金融服務協議之主要條款

1. 日期： 2024年3月28日
2. 訂約方： (1) 本公司；及
(2) 財務公司
3. 期限： 2025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
4. 定價原則

- (1) 存款服務：財務公司承諾吸收本集團存款的利率，參照市場定價並給予優惠，應不低於當時中國人民銀行統一公佈的同種類存款的存款利率，同期中國其他主要商業銀行同種類存款的存款利率，及財務公司吸收第三方¹同種類存款的存款利率。

¹ 註：此處「第三方」是指上海上實的成員(不包括本集團)。

- (2) 貸款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貸款、票據承兌及貼現、擔保函及應收款項保理等)：財務公司承諾向本集團發放貸款的利率，參照市場定價並給予優惠，應不高於當時中國人民銀行統一公佈的同種類貸款的貸款利率，同期中國其他主要商業銀行同種類貸款的貸款利率，及財務公司向第三方發放同種類貸款的貸款利率。
- (3) 其他金融服務：除存款和貸款服務外，財務公司承諾向本集團提供其他金融服務的收費標準，參照市場定價並給予優惠，應不高於當時相關政府主管部門就該類型服務所規定的收費標準(如有)，及財務公司向同信用級別第三方提供的同種類服務所收取的費用。

5. 金融服務協議生效及生效後安排

- (1) 金融服務協議由本公司和財務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表簽字並加蓋公章後生效。
- (2) 金融服務協議將於2025年1月1日生效及於2027年12月31日到期。若金融服務協議各方同意，並得到上交所或香港聯交所的批准或豁免及／或經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如適用)及／或符合上交所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的其他有關規定，金融服務協議可以續期延長，每次續期的金融服務協議有效期不得超過三年。

除上文第(1)段所載條件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其他條件可獲豁免或已達成或獲豁免。

IV. 年度上限及釐定基準

截至2025年、2026年及202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財務公司的存款及貸款的年度上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在財務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餘額	5,000	5,500	6,000
本集團在財務公司取得的最高綜合授信餘額	7,000	7,000	7,000

為計算存款服務的建議年度上限，董事已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因素：

1. 自2022年6月30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財務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餘額的歷史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9.20億元和人民幣42.12億元，分別約佔過往年度上限利用率的98.0%及93.6%；
2.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a)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45.34億元及人民幣275.00億元；及(b)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分別為人民幣685.59億元及748.43億元，顯示出本集團對存款服務的潛在強勁需求；
3.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且尤其是，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入(人民幣2,602.95億元)(即金融服務協議日期之最新已公佈全年財務資料)，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入(人民幣2,158.24億元)(即現有金融服務協議日期之最新已公佈全年財務資料)大幅增加，由此表明本集團持續擴張業務；及
4. 財務公司作為上海上實集團的成員，可以更低成本且更及時地深入了解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資金需求，並可基於本集團未來可能增加的業務發展資金需要為本集團定制金融服務解決方案。

經考慮上文披露之因素及尤其是(i)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2021年12月31日大幅增加，及(ii)在2022年6月30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存款服務之年度上限利用率超過90%，董事認為，建議的存款服務年度上限較歷史金額增加屬公平合理。

為計算貸款服務的建議年度上限，董事已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因素：

1.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的最高綜合授信餘額的歷史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4.31億元及人民幣33.81億元；

2.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且尤其是，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入(人民幣2,602.95億元)(即金融服務協議日期之最新已公佈全年財務資料)，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入(人民幣2,158.24億元)(即現有金融服務協議日期之最新已公佈全年財務資料)大幅增加，由此表明本集團持續擴張業務；及
3. 本公司已確定了由普通醫藥企業向以科技創新為驅動的研發型醫藥企業轉型以及由傳統醫藥供應鏈服務企業向服務、科技及創新驅動的現代健康服務商轉型的戰略目標，兩者均需要充足的日常營運資金投資，及表明本集團於營運資金方面有潛在的增長需求。

經考慮上文所披露之因素及尤其是，本集團業務持續擴張及業務前景，董事認為貸款服務的建議年度上限較過往金額增加屬公平合理。此外，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貸款服務乃由財務公司按一般商業條款向本集團提供，且本集團並無就該等貸款服務以本集團的資產向財務公司作抵押。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獲豁免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就完整性而言，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其他金融服務之建議年度上限將符合最低豁免水平，且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項下定義之相關百分比率預計低於0.1%，故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V. 用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的措施

本公司已採取(其中包括)以下措施確保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是按照香港上市規則進行的。公司建立了全面的內部控制制度，採取了多種形式的內部控制規則，包括關連交易管理措施和採購與招標管理措施，以確保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根據其條款和條件進行。

特別地，本集團已就金融服務協議項下與金融服務相關的持續關連交易採取以下具體措施。公司財務部主要負責監控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採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對於存款服務而言：

1. 於每次存款前與財務公司確認當前累計存款餘額，並進行存款預估，以確保存款金額不超過金融服務協議約定的年度上限；
2. 於每次存款前評價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的利率，以確保在同等條件下財務公司提供的存款利率不低於當時中國人民銀行統一公佈的同種類存款的存款利率及同期中國其他主要商業銀行同種類存款的存款利率；特別地，本公司財務部門將選取與本公司保持業務關係的至少兩家商業銀行進行利率比較；
3. 於每次存款前通過郵件或電話方式向財務公司提出問詢，以確保財務公司提供給本公司的存款利率不低於財務公司為第三方提供同種類存款服務的存款利率；及
4. 每月定期審查財務公司每月提供的金融業務信息反饋表（包括本集團與財務公司的業務開展情況、賬戶開立情況、存款情況等）。

本公司亦已採納若干內部控制措施以保護其於財務公司存放之存款，包括（其中包括）(i) 自財務公司獲得月報資料，包括本集團各附屬公司於財務公司之存款金額明細；(ii) 定期審閱財務公司之財務報表及財務記錄以了解財務公司的一般財務及營運狀況；及(iii) 財務公司乃金融監管總局及中國人民銀行監管之非銀行機構，須遵守各項法律法規，包括存放充足儲備金之相關規定。

為評估財務公司的財務狀況和信譽以及與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相關的信用風險和／或違約風險，本公司還採取了綜合的評估及審查程序，其中包括(i) 獲取並審查財務公司所需的資質證照及其對適用法律法規的合規記錄（包括金融監管局的任何紀律處分或處罰）；(ii) 審查財務公司的控制環境，包括其公司治理結構，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團隊成員的組成和資格；(iii) 定期審查財務公司採用的風險評估方案和風險管理措施，包括風險與合規部門的組成和職責以及風險管理相關政策；(iv) 評估財務公司在業務

方面採取的政策和措施，涵蓋資金管理(包括資金規劃、存款服務、結算服務、融資服務)、授信管理、投資管理、內部監督、信息技術系統等；及(v)定期從財務公司獲取財務信息和經營數據，其中包括其財務報表和主要經營指標。根據上述評估及審查程序，本公司未發現財務公司在資質、業務、風險狀況等風險管理方面存在重大缺陷，未發現其違反《企業集團財務公司管理辦法》的情況，並對財務公司的財務狀況和信譽感到滿意。

另外，財務部門主管將負責上述措施以確保財務公司提供的各項金融服務符合金融服務協議的各項約定。

經考慮上文披露之所有內部措施，董事認為存放現金於財務公司乃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對於貸款服務而言：

1. 確保本集團與財務公司開展的貸款業務(包括但不限於貸款、票據承兌及貼現、擔保函及應收款項保理等)不超過金融服務協議項下貸款服務的年度上限，且貸款利率不高於：(a)當時中國人民銀行統一公佈的同種類貸款的貸款利率；(b)同期中國其他主要商業銀行同種類貸款的貸款利率；及(c)財務公司向第三方發放同種類貸款的貸款利率；及
2. 本集團已就監控財務公司提供之貸款服務採納及實施全面內部政策以確保實際交易金額不會超出金融服務協議項下之貸款服務之年度上限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各內部部門(包括但不限於財務及法務部)共同負責評估金融服務協議項下之條款及尤其是，年度上限及交易金額；及

3. 為確保財務公司提供之貸款利率不高於(a)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貸款利率；(b)於同期中國其他主要商業銀行的貸款利率；或(c)財務公司就同類貸款向第三方提供之貸款利率，本公司財務部將事先諮詢財務公司並要求提供一份有關財務公司將提供之利率之書面確認書，並將與其他主要商業銀行及中國人民銀行透過公共渠道公佈之利率進行比較。

董事會認為上述方法和程序構成內部控制系統的必要組成部分，由財務部門主管負責上述措施可以形成明確的確認程序和審查制度，能夠確保交易將按照金融服務協議中規定的定價原則執行，並尋求本公司可獲得的此類服務的最佳價格。

因此，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採取適當措施來管理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的進行，並維護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審閱並將繼續審閱具體協議的執行情況，以確保該等協議是按照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並根據金融服務協議按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並在公司年度報告中予以確認。

本公司認為，該等措施能夠有效地保障本公司在金融服務協議項下交易中的利益，並確保金融服務協議項下具體協議的條款在正常商業條款下是公平合理的，符合本公司和本公司全體股東的利益。

VI. 財務公司承諾函及其控股股東之承諾

於2024年6月3日，財務公司已就金融服務協議向本公司發出承諾函，據此財務公司無條件且不可撤銷地承諾，在金融服務協議的有效期內，財務公司將盡最大努力並採取一切合理方式將本集團於金融服務協議下存放於其的存款主要用於向本集團提供貸款服務。

本公司亦採取了綜合的評估及審查程序以評估財務公司的財務狀況和信譽以及與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相關的信用風險和／或違約風險，詳情請參見本附錄「－V.用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的措施」。

財務公司之控股公司上海上實亦已作出承諾，若財務公司出現資金支付困難的緊急情況，上海上實將按照解決支付困難的實際需要對財務公司增加資本金，並在財務公司出現流動性問題時不撤資且盡可能提供流動性支持。該等承諾將有效保障本集團在財務公司存款的安全性。

根據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公佈的《企業集團財務公司管理辦法》之監管規定，財務公司控股股東有義務在必要時向財務公司補充資本。故財務公司亦將前述要求納入其公司章程，財務公司之公司章程第十四條規定，財務公司控股股東應當在必要時向財務公司補充資本。

VII.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1. 通過與財務公司的業務合作，本公司能進一步拓寬公司融資渠道。過往三年，本集團自財務公司取得之貸款金額遠大於本集團存放於財務公司的存款金額，截至2021、2022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財務公司的日均貸款餘額與日均存款餘額之比率分別為380.88%、272.67%及426.94%，在保障存款安全的基礎上有效拓寬本集團的融資渠道並促進本集團業務發展；
2. 財務公司在存貸款利率上為本公司提供優惠，有助於提高本公司存款收益和降低融資成本；
3. 財務公司為本公司提供融資等業務，手續更為高效，使本公司對融資期限的安排更為經濟；
4. 通過與財務公司進行業務合作，本公司能進一步提高與外部銀行之間的議價能力；
及
5. 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有利於優化本集團財務管理、提高本集團資金使用效率及降低融資成本和融資風險。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於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不會損害本公司及中小股東利益，亦不影響本公司的獨立性。

VIII. 持續關連交易及須予披露交易對本公司的影響

1. 財務公司受金融監管總局及中國人民銀行的監管，在獲准範圍內，按其運營要求提供服務，客戶僅限於上海上實集團成員。因此，財務公司風險相對可控。
2. 財務公司為本集團成員提供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貸款、票據承兌及貼現、擔保函及應收款項保理等)及其他金融服務時，收付費標準均等同於或優於國內商業銀行向本集團成員提供同種類的金融服務，且不遜於財務公司向其他上海上實集團成員提供的同類服務。
3. 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有利於優化本集團成員財務管理、提高本集團成員資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資成本和融資風險。本次交易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於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不會損害本公司及中小股東利益，亦不影響本公司的獨立性。

IX. 交易履行的審議程序

本次持續關連／日常關聯交易經本公司2024年3月28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全體董事出席會議，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關於董事會召開法定人數的規定。關聯董事楊秋華先生主動迴避該議案的表決，其他非關聯董事全部投票同意。

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意見載於本通函附錄一B「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認為：本次持續關連／日常關聯交易有利於優化本集團財務管理、提高本集團資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資成本和融資風險；本次交易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金融服務協議項下之存款服務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上交所上市規則及關聯交易指引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關聯股東將在股東大會上迴避表決。本公司提請股東授權董事

會，並由董事會轉授權本公司管理層，全權負責金融服務協議及相關文件的簽署和其他後續操作事宜的具體實施。

董事會已建立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顧朝陽先生、霍文遜先生及王忠先生，以考慮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存款服務及其年度上限及就此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其意見載於附錄一B。嘉林資本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存款服務及其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建議，其建議載於本通函附錄一C。獨立董事委員會認為金融服務協議項下之存款服務乃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鑒於上海上實及其聯繫人於金融服務協議所擁有之利益(如上文所述)，上海上實及其聯繫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有1,125,317,837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總額約30.39%的股權)作為關連股東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批准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海上實及其聯繫人外，概無股東於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且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

X. 審議事宜及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金融服務協議之條款及其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相關議案。

閣下務請注意(i)本通函附錄一B所載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當中載有其致獨立股東有關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存款服務條款及其年度上限之意見；及(ii)本通函附錄一C所載之嘉林資本函件，當中載有其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有關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存款服務條款及其年度上限之意見。閣下亦須注意本通函附錄四所載之一般資料。

同時，為便於操作，提請股東授權本公司董事會並由董事會轉授權公司管理層全權負責金融服務協議及相關文件的簽署和其他操作事宜的具體實施。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Pharmaceuticals Hold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2607)

敬啟者：

續簽金融服務協議暨持續關連交易及須予披露交易

吾等茲提述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2024年6月7日刊發的通函(「**通函**」)，本函件構成其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通函內所界定詞彙於本函件內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已獲董事會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存款服務的條款及其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建議。

嘉林資本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通函所述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存款服務及其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建議。嘉林資本函件的全文載於通函附錄一C，當中載有其推薦意見及其於達致推薦意見時考慮的主要因素。

經考慮(a)通函所載有關續簽金融服務協議的原因及得益及(b)金融服務協議的條款，並經參考嘉林資本的意見，吾等認為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存款服務的條款及其年度上限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乃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閣下投票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有關決議案，以批准該等交易及其年度上限。

* 僅供識別

吾等敬請獨立股東垂注(1)通函第24頁至第35頁附錄一A所載之內容及(2)通函第38頁至第49頁附錄一C所載嘉林資本函件。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獨立董事委員會

顧朝陽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霍文遜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忠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謹啟

2024年6月7日

下文載列獨立財務顧問嘉林資本就有關存款服務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函件文本，以供載入本通函。



香港
干諾道中88號／
德輔道中173號
南豐大廈
12樓1209室

敬啟者：

持續關連交易及須予披露交易

緒言

茲提述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續簽《金融服務協議》項下之存款服務（「**存款服務**」）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有關詳情載於 貴公司於2024年6月7日致 貴公司股份持有人（「**股東**」）的通函（「**通函**」）內的董事會函件及附錄一A，本函件為通函其中一部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的用詞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定義。

於2024年3月28日， 貴公司與財務公司簽訂《金融服務協議》，據此，財務公司將為 貴集團繼續提供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

誠如通函所述，存款服務構成 貴公司之須予披露及持續關連交易，並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申報及公佈、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顧朝陽先生、霍文遜先生及王忠先生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就(i)存款服務的條款是否為一般商業條款及是否公平合理；(ii)存款服務是否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及於 貴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中進行；及(iii)獨立股東如何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批准存款服務的決議案投票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吾等（嘉林資本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性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的過往兩年內，嘉林資本獲委聘為有關持續關連交易及須予披露交易的獨立財務顧問(詳情載於 貴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9日的通函內)。除上述委聘外，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的過往兩年內，嘉林資本概無向 貴公司提供有關 貴公司已簽立協議的任何交易之其他服務。

儘管存在上述委聘，吾等並不知悉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的過往兩年內，嘉林資本與 貴公司或任何其他方之間存在任何關係或利益，可被合理視為妨礙嘉林資本擔任獨立財務顧問之獨立性。

經考慮上文所述，且(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不存在香港上市規則第13.84條所載之任何情況；及(ii)上述過往委聘僅為擔任獨立財務顧問之委聘，且不會影響吾等擔任獨立財務顧問之獨立性，吾等認為吾等具備擔任獨立財務顧問之獨立性。

吾等意見之基準

於達致吾等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時，吾等乃依據通函所載列或提述之聲明、資料、意見及陳述與董事向吾等提供之資料及陳述。吾等假設董事提供之所有資料及陳述，於作出時均屬真確無訛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繼續屬真確無訛，而董事須對該等資料及陳述個別及共同負責。吾等亦假設，董事於通函所作出一切觀點、意見、期望及意向之聲明，均經過審慎查詢及周詳考慮始行合理作出。吾等並無理由懷疑有任何重大事實或資料遭隱瞞，或懷疑通函所載資料及事實之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或懷疑吾等所獲提供 貴公司、其顧問及／或董事所表達意見之合理性。吾等之意見乃建基於董事就《金融服務協議》與任何相關人士不存在未披露之私人協議／安排或默契所作出之聲明及確認。吾等認為，吾等已遵照香港上市規則第13.80條採取足夠及必要步驟(包括審閱 貴集團的財務資料、《金融服務協議》、《現有金融服務協議》、顯示中國商業銀行／財務公司提供給 貴公司的存款利率的文件／存款記錄、與 貴公司討論存款上限(定義見下文))，以就吾等之意見提供合理基礎及達成知情見解。

通函載有遵照香港上市規則所提供有關 貴公司之資料，董事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通函所載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

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通函內任何聲明或通函本身有所誤導。吾等作為獨立財務顧問，除了本意見函件外，對通函任何部份內容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認為，吾等已獲提供充足資料以作出知情見解及就吾等意見提供合理基礎。然而，吾等並無對 貴公司、財務公司或其各自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業務及事務進行獨立深入調查，吾等亦無考慮訂立《金融服務協議》對貴集團或股東帶來之稅務影響。吾等之意見必須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財務、經濟、市場及其他現行狀況以及吾等所獲資料為依據。股東務請注意，其後發展(包括市場及經濟狀況出現任何重大變動)可能影響及／或改變吾等之意見，吾等並無責任考慮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發生之事件並就此更新有關意見或更新、修改或重新確認吾等之意見。此外，本函件所載事宜概不構成持有、出售或購入任何股份或 貴公司任何其他證券之建議。

最後，就本函件內摘錄自己刊登或來自其他公開來源之資料而言，嘉林資本之責任為確保該等資料乃自有關來源準確地摘錄。

考慮之主要因素及理由

於達致有關存款服務的意見時，吾等已考慮以下主要因素及理由：

貴集團業務回顧

茲提述通函， 貴公司是總部位於上海的全國性醫藥產業集團，是一家在醫藥產品及分銷市場方面均居於領先地位的一體化醫藥公司。 貴公司的業務主要由兩個部份構成：醫藥工業及醫藥商業。 貴公司A股及H股分別於上交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

下文載列 貴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經審計之綜合財務資料，乃摘錄自 貴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2023年年報**」）：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2年至 2023年之變動 %
收入	260,295,089	231,981,300	12.21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利潤	3,768,000	5,617,152	(32.92)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至 2023年之變動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499,809	24,533,891	12.09
淨資產	80,326,093	78,002,451	2.98

誠如上表所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3財政年度**」）， 貴集團的收入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2財政年度**」）增加約12.21%。茲提述2023年年報，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醫藥商業的銷售收入增加。儘管收入增加，但 貴集團於2023財政年度錄得之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利潤較2022財政年度減少，此乃由於受2023財政年度一次性特殊損益影響。

於2023年12月31日， 貴集團分別錄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27,499.81百萬元及淨資產約人民幣80,326.09百萬元。

有關財務公司的資料

茲提述通函，財務公司是具有金融牌照的非銀行金融機構，受金融監管總局以及中國人民銀行的行業監管。財務公司經營範圍涵蓋：吸收成員單位存款；辦理成員單位貸款；辦理成員單位票據貼現；辦理成員單位資金結算與收付；提供成員單位委託貸款、債券承銷、非融資性保函、財務顧問、信用鑒證及諮詢代理業務；從事同業拆借；辦理成員單位票據承兌；從事固定收益類有價證券投資。

經董事進一步告知，財務公司須按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23年5月由金融監管總局取代）頒佈之《企業集團財務公司管理辦法》^{（註釋）}（「**《管理辦法》**」）規定營運。《管理辦法》規範為企業集團成員單位提供財務管理服務的非銀行金融機構的營運。《管理辦法》載列若干有關集

註釋：資料來源：https://www.gov.cn/gongbao/content/2022/content_5734813.htm

團財務公司營運的合規及風險控制規定／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在任何時間維持若干財務比率。此外，根據《管理辦法》，集團母公司及集團財務公司控股股東將按照實際需要向該集團財務公司增加相應資金。

根據吾等與財務公司的討論，吾等獲悉以下信息：

- 金融監管總局不時透過現場檢查及非現場監控監督財務公司的營運及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金融監管總局可能採取整改及懲罰措施，包括罰款與責令暫停若干業務活動。據財務公司告知，(i)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金融監管總局並無對財務公司採取任何紀律處分或施加處罰或罰款；及(ii)財務公司須就財務公司的業務營運向金融監管總局提交季度經營分析報告。
- 作為一間集團財務公司，財務公司向上海上實集團成員提供上述金融服務。因此，財務公司或較中國商業銀行（其客戶為一般公眾）面對較高客戶集中風險。財務公司的任意客戶違約對財務公司造成的影響或較中國商業銀行的任意客戶違約對其造成的負面影響更大。然而，作為上海上實的一間附屬公司，財務公司可獲取其客戶（即上海上實集團成員）之財政狀況詳情，及可預先獲得充足資料以決定是否向申請人授出貸款。由於商業銀行可用於評估客戶的資料有限，此與大部分中國商業銀行情況有所不同。因此，財務公司可獲額外資料或可緩解較高客戶集中風險。
- 財務公司董事會下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已成立，並負責（其中包括）(i)審議和修正財務公司全面風險管理工作的總體目標、政策和程序；(ii)對財務公司的內部控制制度進行研究並提出修訂建議；(iii)審議風險管理策略和重大風險管理解決方案；(iv)提交全面風險管理工作報告；及(v)及時向財務公司董事會報告重大風險事件，並提交事件處理建議。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彼等為財務公司的董事）組成（即：一名主任委員及兩名委員會成員）。主任委員是財務公司的董事（該董事由 貴公司提名）。

吾等亦從財務公司的章程中注意到，作為財務公司的股東， 貴公司有權查閱財務公司的財務記錄，以了解財務公司的一般財務和運營狀況。吾等從董事了解到，財務公司將按月編製並向 貴公司提供顯示 貴集團存款及借貸狀況的報告。

經提述通函，為評估財務公司的財務狀況及信譽以及《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相關的信用風險及或違約風險，貴公司亦已採納全面的評估及審核程序，有關詳情載於通函「V.用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的措施」一節。

根據貴公司2022年至2024年已刊發之內容有關財務公司之風險評估報告之公告，吾等留意到貴公司每半年進行風險評估。根據貴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9日的風險評估報告，其中包括：

- 貴公司(i)審閱財務公司的經營資質，包括金融許可證及企業法人營業執照等；(ii)審閱財務公司2023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及(iii)了解及評估財務公司業務和風險狀況。
- 財務公司風險合規部是風險和合規管理的歸口管理部門，主要職責包括：負責組織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對主要風險進行識別、評估、監測和報告；審核評價各項政策、程序和操作流程的合規性；持續關注法律、規則和準則的最新發展，把握法律、規則和準則對經營的影響；對新產品和新業務的開發提供必要的合規性審核和測試等。
- 財務公司建立了風險管控相關的流程和制度體系，明確了制度體系內控體系建設標準，各部門在其職責範圍內，根據各項業務的特點和風險管理要求，制定各自的業務管理辦法、操作流程和實施細則，做到業務前、中、後台責任分離、相互監督，保證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的各項職責得以有效履行。
- 財務公司持續完善內控管理制度，明晰內控合規標準，優化制度體系層次。
- 2023年，財務公司未發生過風險事件。截至2023年12月31日，財務公司各項監管指標均符合規定。
- 貴公司未發現財務公司與其經營資質、業務和風險狀況相關的風險管理存在重大缺陷，或違反《管理辦法》規定情況。

鑒於以上因素，特別是(i)財務公司須按《管理辦法》規定營運，該辦法載列若干有關集團財務公司營運的合規及風險控制規定／措施；及(ii)集團母公司及集團財務公司的控股股東將根據《管理辦法》按實際需求增加該集團財務公司的資金，吾等認為有關存款服務的信用風險可獲緩解。

存款服務原因及得益

茲提述通函， 貴公司訂立《金融服務協議》乃由於以下原因：

- (i) 通過與財務公司的業務合作， 貴公司能進一步拓寬其融資渠道；
- (ii) 財務公司為 貴公司提供優惠^(註釋)存款及貸款利率，有助於提高 貴公司存款收益和降低融資成本；
- (iii) 財務公司為 貴集團提供融資等業務，手續更為高效，使 貴集團對融資期限的安排更為經濟；
- (iv) 通過與財務公司的業務合作， 貴公司能進一步提高與外部銀行之間的議價能力；及
- (v) 《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將有利於優化 貴集團財務管理、提高 貴集團資金使用效率及降低融資成本和風險。《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於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不會損害 貴公司及中小股東利益，亦不影響 貴公司的獨立性。

經與董事討論，財務公司自其於2014年9月1日起正式成立以來一直為 貴集團提供各種金融服務。財務公司對 貴集團之財務狀況有深入了解，因而可更有效地切合 貴集團的財務需求。

《金融服務協議》不會限制第三方向 貴集團提供存款服務，從而為 貴集團提供額外選擇並提升 貴集團財務靈活性。 貴公司告知其選擇存款服務的標準可根據服務之益處及質量作出。因此，如財務公司所提供之服務質量仍具競爭性， 貴集團可(但並非必須)繼續使用其服務。基於《金融服務協議》之靈活性， 貴集團可更理想地管理其目前之資本及現金流量狀況。

根據《金融服務協議》，財務公司承諾吸收 貴集團存款的利率，參照市場定價並給予優惠，應不低於當時中國人民銀行統一公佈的同種類存款的存款利率，亦不低於同期中國其他主要商業銀行同種類存款的存款利率，且不低於財務公司吸收第三方同種類存款的存款利率。

附註：根據《金融服務協議》，存款的利率應不低於當時中國人民銀行統一公佈的同種類存款的存款利率，亦不低於同期中國其他主要商業銀行同種類存款的存款利率，且不低於財務公司吸收第三方同種類存款的存款利率。

此處「第三方」指除 貴集團外的上海上實集團成員公司。

鑒於上文所述因素，尤其是存款服務的定價政策，吾等認為存款服務乃於 貴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存款服務之主要條款

下文載列有關存款服務之主要條款，其詳情載於通函「金融服務協議之主要條款」章節。

- 日期：** 2024年3月28日
- 訂約方：** (i) 財務公司(作為服務提供方)；及
(ii) 貴公司(作為服務接受方)
- 標的事項：** 財務公司將為 貴集團提供存款、貸款及其他金融服務。
- 年期：** 《金融服務協議》由 貴公司及財務公司各自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表簽字並加蓋公司印章後生效。
- 《金融服務協議》將於2025年1月1日生效，並於2027年12月31日終止。倘各自訂約方同意且經上海證券交易所或香港聯交所批准或豁免及／或經 貴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如適用)及／或符合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及香港上市規則的其他相關規定，《金融服務協議》可予續期。每次續簽《金融服務協議》之期限不得超過三年。
- 定價原則：** 財務公司承諾吸收 貴集團存款的利率，參照市場定價並給予優惠，應不低於當時中國人民銀行統一公佈的同種類存款的存款利率，亦不低於同期中國其他主要商業銀行同種類存款的存款利率，且不低於財務公司吸收第三方同種類存款的存款利率。
- (附註：此處「第三方」指除 貴集團外的上海上實集團成員公司)

茲提述通函， 貴集團已針對存款服務採取具體措施。 貴公司財務部主要負責監控存款服務。具體步驟載於通函「用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的措施」章節內。

由於財務部門將於存款前進行對比存款利率的步驟(比如：在每次存款前評價財務公司向 貴集團提供的利率；並在每次存款前通過電子郵件或電話向財務公司詢問)以確保財務公司就存款服務提供的利率不低於當時中國人民銀行統一公佈的同種類存款的存款利率，亦不低於同期中國其他主要商業銀行同種類存款的存款利率，且不低於財務公司吸收第三方同種類存款的存款利率，吾等認為內部控制措施的有效落實可助確保存款服務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按照定價政策公平定價。

為了評估存款服務公平定價之措施的有效性，吾等獲取如下文件：

- (i) 42份有關 貴集團於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期間(「回顧期間」)於財務公司之存款憑證；
- (ii) 一份由 貴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與一間中國商業銀行於2022年訂立的協議存款確定協議，期限為2022年3月至2023年3月並附有自動延期條款；及四份有關 貴公司另一間附屬公司於一間中國商業銀行之存款憑證。上述文件覆蓋回顧期間；及
- (iii) 16份有關上海上實集團成員公司於回顧期間於財務公司之存款憑證。

由於上述文件顯示了財務公司向 貴集團及上海上實集團成員公司及獨立商業銀行向 貴集團提供的存款利率，覆蓋了2022年6月(即《現有金融服務協議》生效日期)至2024年3月止整個期間，吾等認為上述樣本具有代表性。

吾等亦於上述文件及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存款利率中注意到上述文件所示同期同種類存款之存款利率與上述《現有金融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的定價政策相符。

亦經考慮吾等對上述存款利率的發現，吾等對存款服務公平定價的內部程序的有效落實並無存疑。

此外，吾等注意到 貴集團將於每次存款前與財務公司確認當前累計存款餘額，並進行存款預估，以確保存款金額不超過《金融服務協議》規定的年度上限。根據 貴公司2022年及2023年年報， 貴公司核數師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6條的規定就持續關連交易向董事會遞交《獨立核數師就持續關連交易的鑒證報告》，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包括《現有金融服務協議》的存款服務)，(其中包括)不存在逾越上限的情況。亦考慮到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

年度的最高每日存款餘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920百萬元(最高每日餘額：人民幣4,000百萬元)及人民幣4,212百萬元(最高每日餘額：人民幣4,500百萬元)，吾等不懷疑實施有關避免超過存款服務年度上限的內部程序的有效性。

歷史金額及建議年度上限

下表載列(i)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之歷史每日最高存款餘額(包括任何應計利息)及現有年度上限；及(ii)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金融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之建議每日最高存款餘額(「存款上限」)：

過往交易金額	自《現有金融服務協議》		
	生效日期起至 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每日最高存款餘額	3,920	4,212	
現有年度上限(附註)	4,000	4,500	
使用率(%)	98.0	93.6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6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7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存款上限	5,000	5,500	6,000

釐定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存款上限的基準載列於通函之「IV.年度上限及釐定基準」一節。

根據上表，吾等注意到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之現有年度上限相關使用率約為98.0%及93.6%。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之現有年度上限使用率較高。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存款上限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同，且較2023財政年度增加人民幣500百萬元(增幅約為11.1%)。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存款上限亦較2023財政年度之歷史每日最高存款餘額增加約18.7%或較2022財政年度之歷史每日最高存款餘額增加約27.6%。而截至2026年及202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存款上限分別較截至2025年及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人民幣500百萬元(增幅分別為10%及約9.1%)(「該等增幅」)。

吾等自2023年年報注意到，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27,500百萬元；及(ii)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約為人民幣74,843百萬元。上述兩個項目總和(「該總和」)約為人民幣102,342百萬元。該總和(其金額遠大於存款上限)表示貴集團對於商業銀行及財務公司之存款服務的潛在需求。

為進一步評估該等增幅的公平性及合理性，吾等總結了(i)2023財政年度的相關財務資料，其為於《金融服務協議》之日的最新已公佈全年財務資料；及(ii)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相關財務資料，其為於《現有金融服務協議》之日的最新已公佈全年財務資料，如下：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增幅 人民幣百萬元	增長率 %
收入	260,295	215,824	44,471	20.6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增幅 人民幣百萬元	增長率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500	20,138	7,362	36.6

根據上表，吾等注意到貴集團於2023財政年度內(即於《金融服務協議》之日的最新已公佈全年財務資料)的收入較其於2021年內(即於《現有金融服務協議》之日的最新已公佈全年財務資料)相比大幅增加。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較其於2021年12月31日(即簽訂《現有金融服務協議》日期前的最新已公佈財務資料)大幅增加。因此，吾等認為該等增幅可接受。

經考慮下列因素：

- (i)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之現有年度上限使用率較高；
- (ii) 該總和(其金額遠大於存款上限)表示貴集團對於商業銀行及財務公司之存款服務的潛在需求；
- (iii) 誠如以上分析，該等增幅為可接受；及
- (iv) 經董事進一步告知，倘貴集團總現金出現任何大幅增加，貴集團或存放較大部份現金於商業銀行或重新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監管持續關連交易之適用條文以修訂存款上限，

吾等認為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之存款上限屬公平合理。

香港上市規則涵義

董事確認，貴公司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3條至第14A.59條的規定，據此，(i)存款服務的最高金額須受限於《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所涉期間的存款上限；(ii)存款服務的條款必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審閱；(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對《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之條款進行年度審閱的詳情須載於貴公司其後刊發的年報內。

此外，香港上市規則亦規定貴公司核數師須向董事會發出一份函件，確認(其中包括)彼等是否得悉任何情況致使彼等相信存款服務(i)未經董事會批准；(ii)於所有重大方面並非根據監管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iii)已超出年度上限。

倘董事確認預計存款服務最高金額將超出存款上限，或建議對《金融服務協議》的條款作出任何重大修訂，則貴公司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監管持續關連交易的適用條文。

由於香港上市規則載有上述針對持續關連交易的規定，吾等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監察存款服務，故獨立股東的利益將得到保障。

有關存款服務的推薦建議

經考慮上述因素及理由後，吾等認為(i)存款服務的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及(ii)存款服務乃於貴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且符合貴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以批准存款服務，吾等亦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有關決議案。

此致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嘉林資本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林家威
謹啟

2024年6月7日

附註：林家威先生為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註冊之持牌人士，且為嘉林資本有限公司之負責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彼於投資銀行業擁有逾25年經驗。

* 僅供識別

關於2024年度對外擔保計劃的議案

為適應公司業務發展需要，降低融資成本，根據相關法規的要求，經與有關各方協商，在規範運作和風險可控的前提下，上海醫藥2024年度對外擔保計劃安排如下：

一、擔保情況概述

為適應業務發展需要，滿足公司及下屬子公司擔保融資需求，2024年度上海醫藥及下屬子公司對外擔保額度約合人民幣1,930,528.50萬元（包括人民幣1,891,284萬元、美金3,000萬元、新西蘭元4,000萬元，外幣按2023年12月31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中間價折算），包括：（一）上海醫藥本部2024年度對外擔保計劃額度為美金3,000萬元、新西蘭元4,000萬元；（二）上海醫藥的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對外擔保計劃額度為人民幣891,284萬元；（三）上海醫藥本部及控股子公司對2024年預計新增合併範圍企業業務提供的擔保計劃額度為人民幣300,000萬元；（四）上海醫藥本部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對國際化業務拓展新增的擔保融資業務計劃，額度為等值於人民幣500,000萬元；（五）上海醫藥本部及控股子公司對2024年預計票據池擔保計劃額度為人民幣200,000萬元。具體情況如下：

（一）上海醫藥本部2024年度對外擔保計劃額度為美金3,000萬元、新西蘭元4,000萬元。

上述擔保涉及被擔保單位2家；明細為：

單位：萬元

擔保方	被擔保方	被擔保方是否 為公司合併報 表範圍內企業	被擔保方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預計 2024年 擔保額度	是否按股比 擔保或有反擔保
-----	------	----------------------------	-----------------------	---------------------	------------------

資產負債率為70%以上的單位

1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國際醫藥(控股) 有限公司	是	90.17%	美元3,000	按股比擔保
---	------------------	--------------------	---	--------	---------	-------

擔保方	被擔保方	被擔保方是否 為公司合併報 表範圍內企業	被擔保方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預計 2024年 擔保額度	是否按股比 擔保或有反擔保	
資產負債率為70%以下的單位						
1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Vitaco Health Limited	是	31.09%	新西蘭元 4,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信用擔保

(二) 上海醫藥的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對外擔保計劃額度為人民幣891,284萬元。

上述擔保涉及被擔保單位73家，明細為：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擔保方	被擔保方	被擔保方是否 為公司合併報 表範圍內企業	被擔保方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預計 2024年 擔保額度	是否按股比 擔保或有反擔保	
資產負債率為70%以上的單位						
1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江西南華(上藥)醫藥 有限公司	是	72.84%	10,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2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江西上饒醫藥 股份有限公司	是	86.73%	10,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擔保方	被擔保方	被擔保方是否 為公司合併報 表範圍內企業	被擔保方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預計 2024年 擔保額度	是否按股比 擔保或有反擔保
3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山東有限公司	是	91.95%	3,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4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濟南有限公司	是	88.36%	5,000.00	按股比擔保
5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是	88.91%	15,000.00	按股比擔保
6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溫州有限公司	是	89.17%	18,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7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雲南有限公司	是	88.05%	35,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8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安慶有限公司	是	79.66%	32,65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擔保方	被擔保方	被擔保方是否 為公司合併報 表範圍內企業	被擔保方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預計 2024年 擔保額度	是否按股比 擔保或有反擔保
9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是	83.99%	26,974.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10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四川生物製品 有限公司	是	73.56%	24,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11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遵義有限公司	是	73.54%	12,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12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上藥凱命(杭州)醫藥股份 有限公司	是	85.11%	6,000.00	按股比擔保
13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上藥潤天江蘇醫藥 有限公司	是	85.67%	55,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14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上藥康德樂(重慶)醫藥 有限公司	是	81.89%	2,500.00	按股比擔保

擔保方	被擔保方	被擔保方是否 為公司合併報 表範圍內企業	被擔保方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預計 2024年 擔保額度	是否按股比 擔保或有反擔保
15 上藥鈴謙滬中(上海) 醫藥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青島有限公司	是	81.79%	15,652.80	按股比擔保
				8,347.20	按股比擔保
16 浙江上藥新欣醫藥 有限公司	上藥(杭州)醫療器械 有限公司	是	70.40%	5,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17 上藥控股四川 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瀘州有限公司	是	78.02%	14,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18 上藥控股雲南 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雲南醫療器械 有限公司	是	85.00%	11,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19 上藥控股江蘇股份 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鹽城有限公司	是	88.10%	24,9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擔保方	被擔保方	被擔保方是否 為公司合併報 表範圍內企業	被擔保方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預計 2024年 擔保額度	是否按股比 擔保或有反擔保
20 上藥控股江蘇股份 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蘇州)有限公司	是	91.61%	40,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21 上藥控股江蘇股份 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連雲港) 有限公司	是	77.79%	20,000.00	按股比擔保
22 上藥控股貴州 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畢節有限公司	是	73.11%	3,6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23 上藥控股貴州 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黔南有限公司	是	75.82%	3,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24 上藥控股(湖南) 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湘西)有限公司	是	86.60%	1,500.00	按股比擔保
25 上藥控股(湖南) 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懷化)有限公司	是	80.38%	1,5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擔保方	被擔保方	被擔保方是否 為公司合併報 表範圍內企業	被擔保方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預計 2024年 擔保額度	是否按股比 擔保或有反擔保
26 上藥控股(湖南) 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益陽)有限公司	是	72.64%	1,500.00	有反擔保, 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27 上藥控股(湖南) 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衡陽)有限公司	是	82.37%	1,500.00	有反擔保, 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28 上藥控股(湖南) 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岳陽)有限公司	是	80.33%	1,500.00	有反擔保, 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29 上藥控股(湖南) 有限公司	上藥聯縱(上海)醫療器械 有限公司	是	80.61%	3,000.00	有反擔保, 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30 上藥控股(湖南) 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湖南)生物製品 有限公司	是	72.43%	20,000.00	有反擔保, 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31 上藥康德樂(北京) 醫藥有限公司	上藥康德樂(北京)醫療 器械有限公司	是	83.38%	10,000.00	有反擔保, 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擔保方	被擔保方	被擔保方是否 為公司合併報 表範圍內企業	被擔保方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預計 2024年 擔保額度	是否按股比 擔保或有反擔保
32 上藥華西(四川)醫藥 有限公司	上藥(四川)醫療設備 有限公司	是	79.62%	8,000.00	按股比擔保
33 上藥科園信海醫藥 有限公司	上藥科園信海黑龍江醫藥 有限公司	是	92.29%	3,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34 上藥科園信海醫藥 有限公司	上藥科園信海內蒙古醫藥 有限公司	是	93.53%	11,000.00	按股比擔保
35 上藥科園信海醫藥 有限公司	上藥科園信海醫藥海南 有限公司	是	77.83%	3,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36 上藥科園信海醫藥 有限公司	上藥科園信海通遼醫藥 有限公司	是	81.87%	10,000.00	按股比擔保
37 上藥科園信海醫藥 有限公司	上藥科園信海呼和浩特 醫藥有限公司	是	211.52%	3,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擔保方	被擔保方	被擔保方是否 為公司合併報 表範圍內企業	被擔保方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預計 2024年 擔保額度	是否按股比 擔保或有反擔保
38 上藥科園信海醫藥 有限公司或遼寧省 醫藥對外貿易 有限公司	上藥科園信海醫藥大連 有限公司	是	90.85%	1,5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39 上藥科園信海醫藥 有限公司	科園信海(北京)醫療用品 貿易有限公司	是	77.46%	130,000.00	按股比擔保
科園信海(北京) 國際供應鏈管理 有限公司				1,000.00	同屬於上海醫藥 全資子公司
40 上藥科園信海醫藥 有限公司或科園 信海(北京)醫療 用品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安納聯合製藥 有限公司	是	83.65%	10,000.00	同屬於上海醫藥 全資子公司
上藥健康科學 有限公司				1,000.00	同屬於上海醫藥 全資子公司
科園信海(北京) 國際供應鏈管理 有限公司				1,000.00	同屬於上海醫藥 全資子公司

擔保方	被擔保方	被擔保方是否 為公司合併報 表範圍內企業	被擔保方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預計 2024年 擔保額度	是否按股比 擔保或有反擔保
41 上藥科園信海醫藥 吉林有限公司	上藥科園信海醫藥吉林市 有限公司	是	90.63%	2,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42 上藥科園信海醫藥 湖北有限公司	上藥科園信海醫藥黃岡 有限公司	是	84.77%	1,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43 上藥科園信海內蒙古 醫藥有限公司	內蒙古上藥科園大藥房 有限公司	是	117.30%	800.00	按股比擔保
44 上藥科園信海黑龍江 醫藥有限公司	上藥科園信海綏化醫藥 有限公司	是	83.26%	3,200.00	按股比擔保
45 遼寧省醫藥對外貿易 有限公司	上藥彤杉(瀋陽)大藥房 連鎖有限公司	是	78.93%	5,000.00	按股比擔保
46 遼寧省醫藥對外貿易 有限公司	上藥(錦州)醫藥有限公司	是	92.62%	5,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擔保方	被擔保方	被擔保方是否 為公司合併報 表範圍內企業	被擔保方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預計 2024年 擔保額度	是否按股比 擔保或有反擔保
47 上海市藥材有限公司	上海雷允上藥業有限公司	是	93.69%	1,000.00	按股比擔保
48 上海上藥華宇藥業 有限公司	上海德華國藥製品 有限公司	是	87.10%	1,000.00	有反擔保，以存 貨作為抵押
49 重慶上藥慧遠藥業 有限公司	重慶天寶藥業有限公司	是	82.98%	3,000.00	按股比擔保
50 重慶上藥慧遠藥業 有限公司	重慶上藥慧遠慶龍藥業 有限公司	是	94.35%	3,000.00	按股比擔保
51 上海上藥新亞藥業 有限公司	遼寧美亞製藥有限公司	是	80.73%	42,000.00	按股比擔保

資產負債率為70%以下的單位

1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安徽生物製品 有限公司	是	61.41%	12,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	--------------------	---	--------	-----------	-------------------

擔保方	被擔保方	被擔保方是否 為公司合併報 表範圍內企業	被擔保方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預計 2024年 擔保額度	是否按股比 擔保或有反擔保
2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四川有限公司	是	65.12%	82,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3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貴州有限公司	是	58.76%	13,450.00	按股比擔保
4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上藥鈴謙滬中(上海)醫藥 有限公司	是	54.62%	3,050.00	按股比擔保
5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上藥國際物流(上海) 有限公司	是	15.19%	4,500.00	按股比擔保
6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重慶醫藥上海藥品銷售 有限責任公司	否	56.14%	1,960.00	按股比擔保
7 上藥控股雲南 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楚雄有限公司	是	51.68%	1,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擔保方	被擔保方	被擔保方是否 為公司合併報 表範圍內企業	被擔保方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預計 2024年 擔保額度	是否按股比 擔保或有反擔保
8 上藥控股雲南 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曲靖)有限公司	是	65.34%	4,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9 上藥控股山東 有限公司	上藥山東(物流)有限公司	是	0.16%	15,000.00	按股比擔保
10 上藥控股江蘇股份 有限公司	上藥中衛(杭州)醫藥 有限公司	是	55.45%	5,000.00	按股比擔保
11 上藥控股貴州 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黔東南有限公司	是	56.84%	4,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12 上藥控股貴州 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安順有限公司	是	62.65%	2,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13 上藥控股貴州 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六盤水有限公司	是	68.36%	3,000.00	有反擔保，其他 股東股權質押

擔保方	被擔保方	被擔保方是否 為公司合併報 表範圍內企業	被擔保方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預計 2024年 擔保額度	是否按股比 擔保或有反擔保
14 上藥康德樂(重慶) 醫藥有限公司	上藥控股重慶醫療器械 有限公司	是	68.11%	1,500.00	按股比擔保
15 上海華氏大藥房 有限公司	上海華氏大藥房南通連鎖 有限公司	是	50.93%	700.00	按股比擔保
16 遼寧省醫藥對外貿易 有限公司	上藥(遼寧)醫藥物流 有限公司	是	4.13%	4,000.00	按股比擔保
17 遼寧省醫藥對外貿易 有限公司	上藥(遼寧)醫療器械 有限公司	是	69.50%	10,000.00	按股比擔保
18 科園信海(北京)醫療 用品貿易有限公司	上藥健康科學有限公司	是	59.82%	2,000.00	同屬於上海醫藥 全資子公司
19 科園信海(北京)醫療 用品貿易有限公司	科園信海(北京)國際 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是	61.44%	4,000.00	按股比擔保

擔保方	被擔保方	被擔保方是否 為公司合併報 表範圍內企業	被擔保方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預計 2024年 擔保額度	是否按股比 擔保或有反擔保	
20	科園信海(北京)醫療用品貿易有限公司	北京科園信海醫藥經營有限公司	是	56.41%	10,000.00	同屬於上海醫藥全資子公司
21	遼寧省醫藥對外貿易有限公司	上藥(營口)醫藥有限公司	是	24.56%	10,000.00	有反擔保，其他股東股權質押
22	上海市藥材有限公司	重慶上藥慧遠藥業有限公司	是	33.23%	7,500.00	按股比擔保

上述(一)及(二)項：

- 2024年度，上海醫藥及控股子公司對外擔保額度約合人民幣930,528.50萬元（包括人民幣891,284萬元、美金3,000萬元、新西蘭元4,000萬元，外幣按2023年12月31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中間價折算），其中公司合併報表範圍內企業之間擔保總額為928,568.5萬元，佔擔保總額的99.79%；公司下屬控股公司對公司合併報表範圍外企業（包括1家聯營企業）擔保總額為1,960萬元，佔擔保總額的0.21%。
- 截至2024年3月29日的公告披露日，上海醫藥及控股子公司實際對外擔保餘額為人民幣468,746.46萬元。其中對資產負債率為70%以上單位的擔保餘額為人民幣369,768.17萬元，對資產負債率為70%以下單位的擔保餘額為人民幣98,978.29萬元。

- 3、 擔保額度佔上市公司最近一期淨資產比例為13.58%。其中對資產負債率為70%以上單位的擔保額度佔上市公司最近一期淨資產比例為10.39%，對資產負債率為70%以下單位的擔保額度佔上市公司最近一期淨資產比例為3.19%。
- 4、 擔保預計有效期：自2024年相關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股東大會審議通過2025年度擔保計劃之日止，具體擔保期限以實際簽署協議為準。
- 5、 是否關聯擔保：否。

(三) 上海醫藥本部及控股子公司對2024年預計新增合併範圍企業業務提供的擔保計劃額度為人民幣300,000萬元。

鑒於2024年上海醫藥及控股子公司可能會發生新設及新併購項目，以其可能發生的業務量為參考，為了保證其業務發展，上海醫藥及控股子公司擬對2024年新設及新併購業務提供的擔保計劃額度不超過人民幣300,000萬元。

(四) 上海醫藥本部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預計對控股子公司國際化業務拓展新增的擔保融資業務計劃，額度為等值於人民幣500,000萬元。年度內，公司根據國際化業務拓展的實際需要，可能設立新的控股子公司對其提供擔保，或對新設控股子公司與下述控股子公司之間在不超過總額的前提下調劑使用擔保計劃額，具體明細為：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擔保方	被擔保方	被擔保方是否 為公司合併報 表範圍內企業	被擔保方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預計 2024年 擔保額度	是否按股比 擔保或有反擔保	
資產負債率為70%以上的單位						
1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上海實業醫藥科技(集團) 有限公司	是	22.37%	100,000.00	按股比擔保
2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上海醫藥(香港)投資 有限公司	是	10.77%	200,000.00	按股比擔保
3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SHANGHAI PHARMACEUTICAL (USA) INC.	是	1.95%	200,000.00	按股比擔保

(五) 上海醫藥本部及控股子公司對2024年預計票據池擔保計劃額度為人民幣200,000萬元。

鑒於2024年上海醫藥本部及控股子公司預計開展集團票據池業務，以其可能發生的業務量為參考，上海醫藥本部及控股子公司擬對2024年票據池業務提供的擔保計劃額度不超過人民幣200,000萬元，該額度由上海醫藥本部及控股子公司共享。

截至2024年3月29日的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票據池項下實際對外擔保餘額為人民幣36,832.77萬元。

二、被擔保人基本情況概述

本次擔保計劃中已明確涉及的被擔保單位共計78家，其中1家為聯營企業，其餘為合併報表範圍內企業。

三、累計對外擔保數量及逾期擔保數量

截至2024年3月29日的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對外擔保總額為人民幣2,443,212.20萬元，佔2023年12月31日公司經審計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資產的35.65%；本公司對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擔保總額為人民幣622,118.20萬元，佔2023年12月31日公司經審計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資產的9.08%。

截至2024年3月29日的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實際對外擔保餘額為人民幣505,579.23萬元，佔2023年12月31日公司經審計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資產的7.38%。

截至2024年3月29日的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無逾期擔保事項。

提請股東大會審議上述議案，決議自本次年度股東大會通過之日起至下次年度股東大會日止有效。

同時為了便於操作，提請股東大會授權本公司董事會並由董事會轉授權公司管理層在上述擔保額度內按公司擔保管理制度相關規定負責落實擔保的具體實施工作。

關於發行公司債券的議案

為順應公司戰略規劃以及經營業務發展需要，拓寬公司融資渠道，優化現有融資結構，合理控制公司整體融資成本，以更好的發揮財務槓桿效應，公司擬發行公司債券。

一、本次發行概況

(一) 本次債券的票面金額和發行規模

本次擬發行公司債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價發行。本次債券面值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含50億元)，既可一次性發行，也可以採用分期發行的方式，具體發行規模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執行委員會根據國家法律、法規及證券監督管理部門的有關規定，結合公司資金需求情況和發行時市場情況，在上述範圍內確定。

(二) 債券利率及其確定方式

本次擬發行公司債券按面值平價發行，債券利率為固定利率，採用單利按年計息，不計復利。具體的債券票面利率將由發行人與主承銷商根據國家有關規定協商確定。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執行委員會確定和調整發行利率或其確定方式。

(三) 債券品種及期限

本次擬發行公司債券包括公開發行一般公司債券、可續期公司債券、短期公司債券等品種。

本次擬發行公司債券具體期限結構(包括但不限於是否設計含權、是否設計贖回條款或回售條款及相關條款具體內容、是否設計調整票面利率選擇權及相關條款具體內容等)、期限構成和各期限品種的發行規模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執行委員會在發行時根據相關規定及市場情況確定。

(四) 還本付息方式

本次債券的還本付息方式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執行委員會在發行時根據相關規定及市場情況確定。

(五) 發行方式

本次債券在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證監會**」)註冊後,既可採取一次性發行,也可以採用分期發行的方式在中國境內公開發行。具體發行方式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執行委員會根據公司資金需求情況和發行時市場情況,在上述範圍內確定。

(六) 發行對象及向公司股東配售的安排

本次債券的發行對象為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2019年修訂)、《公司債券發行與交易管理辦法》、《證券期貨投資者適當性管理辦法》、《上海證券交易所債券市場投資者適當性管理辦法(2023年修訂)》等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專業投資者(國家法律、法規禁止購買者除外)。本次公司債券不向公司股東優先配售。

(七) 募集資金用途

本次公司債券發行所募集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擬用於償還公司及子公司有息債務、補充流動資金或符合法律、法規規定的其他用途。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執行委員會根據公司財務狀況及資金需求等實際情況決定在前述範圍內確定。

(八) 擔保情況

本次公司債券是否採用擔保及具體的擔保方式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執行委員會根據相關規定及市場情況確定。

(九) 償債保障措施

根據有關規定,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執行委員會在出現預計不能按期償付債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償付債券本息時,將至少採取如下措施:

- (1) 不向股東分配利潤;

- (2) 暫緩重大對外投資、收購兼併等等資本性支出項目的實施；
- (3) 調減或停發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工資和獎金；
- (4) 主要責任人不得調離。

(十) 承銷方式

本次債券擬由主承銷商組成承銷團，以餘額包銷的方式承銷。

(十一) 上市安排

在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結束後，在滿足上市條件的前提下，公司將盡快向上海證券交易所提出關於本次公司債券上市交易的申請。經監管部門批准，本次公司債券亦可在適用法律允許的其他交易場所上市交易，具體交易場所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執行委員會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監管部門的批准和市場情況予以確定。

(十二) 決議有效期

本次公司債券的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為經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12個月。於前述有效期內，公司向中國證監會提交本次公司債券發行註冊的，本決議有效期自動延長至本次公司債券全部發行完畢之日或中國證監會對本次公司債予以的核准／註冊文件的有效期限屆滿之日（二者孰晚）。於前述有效期內，公司股東大會可就本次公司債券發行另行召開股東大會，決定是否終止或延長本決議的有效期。

(十三) 本次發行對董事會執行委員會的授權

根據本次擬發行公司債券的安排，為提高本次公司債券發行及上市相關工作的效率，特提請公司股東大會授權公司董事會執行委員會全權辦理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 (1) 決定並聘請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相關的中介機構。

- (2) 依據國家法律、法規及證券監管部門的有關規定，根據公司和市場的實際情況，決定本次公司債券的具體發行方案以及修改、調整本次公司債券的發行條款，包括但不限於具體發行規模、發行方式、配售安排、債券期限、債券品種、債券利率或其確定方式、發行時機、發行安排(包括是否分期發行、發行期數及各期發行規模等)、是否設置回售條款或贖回條款及條款的具體內容、制定擔保方案、評級安排、具體申購辦法、還本付息安排、償付順序、償債保障和上市安排等與發行條款有關的一切事宜，以及在股東大會確定的募集資金用途範圍內決定募集資金的具體使用等事宜。
- (3) 制定、批准、簽署、修改、公告與本次發行公司債券有關的各項法律文件，並根據監管部門的要求對申報文件進行相應補充或調整。
- (4) 代表公司進行公司債券產品發行、上市相關的談判，進行適當的信息披露。
- (5) 選擇債券受託管理人，簽署債券受託管理協議及制定債券持有人會議規則。
- (6) 在本次發行完成後，辦理本次發行公司債券的上市事宜。
- (7) 如國家法律法規或監管部門的相關政策或市場條件發生變化，除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必須由股東大會重新決議的事項外，可依據有關法律法規、公司章程的規定和監管部門的意見(如有)對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相關事項進行相應調整，或根據實際情況決定是否繼續實施本次公司債券的發行。
- (8) 全權負責辦理與本次公司債券發行及上市有關的其他事項。
- (9) 本授權的有效期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12個月。於前述有效期內，公司向中國證監會提交本次公司債券發行註冊的，本授權有效期自動延長至本次公司債券全部發行完畢之日或中國證監會對本次公司債予以的核准／註冊文

件的有效期限屆滿之日(二者孰晚)。於前述有效期內，公司股東大會可就本授權另行召開股東大會，決定是否終止或延長本授權的有效期限。

二、發行人簡要財務會計信息

(一) 最近三年的資產負債表、利潤表及現金流量表

1、最近三年合併財務報表

(1) 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3,051,770.64	2,740,139.60	2,239,038.57
交易性金融資產	1,015,215.48	961,355.47	-
衍生金融資產	259.64	482.01	328.45
應收票據及應收賬款	7,484,253.01	6,855,943.84	5,938,665.09
其中：應收票據	190,864.90	179,958.44	127,888.07
應收賬款	7,293,388.11	6,675,985.40	5,810,777.02
應收款項融資	232,010.60	162,738.61	161,900.98
預付款項	319,004.43	386,758.27	245,776.11
其他應收款	338,113.39	257,481.41	241,910.80
存貨	3,662,339.39	3,446,021.68	2,710,403.53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資產	7,742.01	18,561.99	12,650.56
其他流動資產	132,677.64	121,804.19	98,769.14
流動資產合計	16,243,386.23	14,951,287.06	11,649,443.23
非流動資產			
長期應收款	22,793.96	21,229.98	19,774.23
長期股權投資	835,191.01	923,264.36	907,327.54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5,541.67	10,148.75	7,339.24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219,537.19	214,304.01	138,890.07
投資性房地產	31,467.31	24,641.55	21,332.33
固定資產	1,215,505.47	1,153,928.94	1,048,411.82
在建工程	356,962.91	277,736.31	291,413.00
生產性生物資產	13,342.72	13,719.18	40,256.91
使用權資產	214,831.11	186,865.99	199,243.37
無形資產	605,083.59	624,414.00	604,943.12
開發支出	31,050.97	34,260.53	25,922.79
商譽	1,139,333.22	1,133,592.66	1,123,897.24
長期待攤費用	47,471.12	46,243.86	42,911.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1,685.81	153,472.90	136,754.49
其他非流動資產	44,069.11	44,380.07	85,689.79
非流動資產合計	4,953,867.14	4,862,203.09	4,694,107.68

項目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資產總計	21,197,253.38	19,813,490.15	16,343,550.92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3,556,049.97	2,775,058.86	2,251,457.40
衍生金融負債	231.65	156.99	77.41
應付票據及應付賬款	5,463,245.43	5,156,552.90	4,199,541.44
應付票據	671,744.35	596,172.37	476,474.80
應付賬款	4,791,501.07	4,560,380.53	3,723,066.64
合同負債	197,069.01	224,282.35	131,092.09
應付職工薪酬	178,398.00	158,048.82	143,302.81
應交稅費	121,717.22	144,082.34	169,266.01
其他應付款	1,794,935.39	1,647,485.59	1,306,252.78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296,347.58	324,943.31	58,204.26
其他流動負債	629,193.65	638,493.45	923,238.16
流動負債合計	12,237,187.90	11,069,104.60	9,182,432.36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578,615.47	625,979.94	715,775.17
租賃負債	155,007.67	130,161.11	143,427.41
長期應付款	816.35	799.59	31,516.15
預計負債	3,958.51	2,397.89	2,324.39
遞延收益	63,348.13	53,458.11	234,908.01
長期應付職工薪酬	3,888.42	3,891.20	3,900.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1,582.01	104,923.75	99,876.88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239.62	22,528.87	22,768.81
非流動負債合計	927,456.18	944,140.44	1,254,497.55
負債合計	13,164,644.08	12,013,245.04	10,436,929.90
股東權益			
股本	370,330.11	369,754.62	284,208.93
資本公積	2,918,764.92	2,909,810.38	1,607,072.31
其他綜合收益	-49,608.94	-37,132.37	-14,439.42
盈餘公積	230,694.94	215,880.73	199,246.37
未分配利潤	3,382,233.29	3,247,987.23	2,859,859.80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6,852,414.31	6,706,300.59	4,935,947.99
少數股東權益	1,180,194.99	1,093,944.52	970,673.02
股東權益合計	8,032,609.30	7,800,245.11	5,906,621.0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1,197,253.38	19,813,490.15	16,343,550.92

(2) 合併利潤表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營業收入	26,029,508.89	23,198,129.98	21,582,425.90

項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減：營業成本	22,896,694.70	20,149,492.31	18,728,114.93
税金及附加	73,810.64	71,627.37	66,622.76
銷售費用	1,390,219.15	1,427,897.49	1,331,803.35
管理費用	571,182.74	499,168.92	514,341.77
研發費用	220,403.37	211,219.76	198,727.76
財務費用-淨額	148,575.76	131,319.25	124,536.90
加：其他收益	79,316.16	39,376.02	49,878.58
投資收益／(損失)	-6,812.27	53,311.71	181,139.39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			
企業的投資收益	12,932.87	52,674.33	78,959.64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			
資產終止確認收益	-18,759.85	-8,050.82	-7,821.33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	40,473.14	21,873.79	-20,600.38
信用減值轉回／(損失)	-27,995.87	-31,246.05	67.79
資產減值轉回(損失)	-56,127.75	-33,147.13	-14,044.11
資產處置收益／(損失)	9,247.53	143,891.81	5,828.93
營業利潤	766,723.47	901,465.04	820,548.63
加：營業外收入	4,068.97	3,277.81	8,195.70
減：營業外支出	65,362.77	23,907.52	14,362.84
利潤總額	705,429.67	880,835.33	814,381.49
減：所得稅費用	188,772.65	181,633.85	186,924.54
淨利潤	516,657.03	699,201.48	627,456.94
減：少數股東損益	139,857.07	137,486.28	118,110.22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	376,799.96	561,715.20	509,346.73
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12,671.99	-22,648.03	8,743.89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其他			
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12,476.58	-22,692.95	12,101.66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4,607.08	2,809.51	4,034.07
其中：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4,607.08	2,809.51	4,034.07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7,869.50	-25,502.46	8,067.59

項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其中：權益法下在被投資單位以後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 綜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額	-13.33	-23.49	-66.09
應收款項融資信用減值準備	109.97	299.98	-198.91
現金流量套期損益的有效部分	-216.74	68.99	1,114.77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7,749.39	-25,847.94	7,217.82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其他 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195.41	44.91	-3,357.77
綜合收益總額	503,985.04	676,553.45	636,200.83
減：歸屬於少數股東的 綜合收益總額	139,661.66	137,531.19	114,752.4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東 綜合收益總額	364,323.38	539,022.25	521,448.38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1.02	1.61	1.79
稀釋每股收益	1.02	1.61	1.79

(3) 合併現金流量表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銷售商品、提供勞務收到的現金	28,363,939.13	24,991,061.88	23,337,389.47
收到的稅費返還	11,374.34	30,103.91	11,414.59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303,027.58	218,548.53	198,193.66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28,678,341.04	25,239,714.32	23,546,997.72
購買商品、接受勞務支付的現金	25,197,826.50	21,878,337.29	20,367,891.38
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	989,604.43	915,406.09	870,174.31
支付的各項稅費	749,783.59	790,001.77	635,314.53
支付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1,217,974.55	1,181,633.05	1,167,484.87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28,155,189.07	24,765,378.20	23,040,865.1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523,151.97	474,336.12	506,132.63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2,687,864.37	2,938,710.00	253,587.15
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98,275.41	87,994.32	75,232.51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 長期資產收回的現金淨額	17,914.74	16,033.80	19,090.02
處置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 收到的現金淨額	50.00	10,680.01	11,370.05
收到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126,830.48	116,468.32	147,497.90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2,930,935.00	3,169,886.45	506,777.63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 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	297,061.02	268,486.38	411,877.15
投資支付的現金	2,737,665.00	3,968,375.00	314,783.9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 支付的現金淨額	35,707.79	8,433.25	115,302.31
支付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109,688.47	171,904.24	266,371.79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3,180,122.28	4,417,198.87	1,108,335.21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49,187.28	-1,247,312.42	-601,557.59

項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吸收投資收到的現金	35,427.72	1,412,327.51	16,934.4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數股東			
投資收到的現金	24,785.77	14,154.43	16,934.42
取得借款收到的現金	6,419,658.71	4,865,196.46	3,755,401.63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1,499,676.33	1,499,250.83	1,899,266.03
收到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16,413.81	51,336.27	161,923.34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7,971,176.57	7,828,111.07	5,833,525.42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7,233,833.79	5,980,866.85	5,221,456.24
分配股利、利潤或償付利息			
支付的現金	491,591.80	376,883.28	332,308.93
其中：子公司支付給少數股東的			
股利、利潤	93,471.25	67,494.11	64,716.94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222,565.90	256,501.53	123,197.40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7,947,991.48	6,614,251.66	5,676,962.57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3,185.09	1,213,859.41	156,562.85
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	-558.01	-1,244.00	-5,032.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296,591.77	439,639.11	56,105.5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2,453,389.13	2,013,750.02	1,957,644.4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2,749,980.90	2,453,389.13	2,013,750.02

2、最近三年母公司財務報表

(1) 母公司資產負債表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792,973.54	889,632.59	495,624.17
交易性金融資產	1,015,215.48	961,355.47	-
預付款項	991.00	934.55	546.25
其他應收款	1,675,088.56	1,464,758.98	1,948,919.19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資產	922.08	1,036.63	-
其他流動資產	575.06	76.33	372.90
流動資產合計	3,485,765.73	3,317,794.55	2,445,462.50
非流動資產			
長期應收款	3,013.97	3,732.03	-
長期股權投資	3,104,879.37	2,764,674.56	2,693,907.53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178,951.71	178,729.83	100,033.09
投資性房地產	352.18	-	-
固定資產	9,735.85	10,058.24	9,524.74
在建工程	2,996.09	3,535.46	4,113.47
使用權資產	5,599.17	8,659.33	8,081.68
無形資產	5,078.91	6,826.22	6,795.19
開發支出	6,055.22	7,670.30	7,579.77
長期待攤費用	4,373.68	1,806.49	801.33
其他非流動資產	686.00	931.95	30,563.45
非流動資產合計	3,321,722.15	2,986,624.42	2,861,400.25
資產總計	6,807,487.87	6,304,418.96	5,306,862.75

項目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00,061.57	130,099.76	105,140.08
應付賬款	5,029.69	6,188.42	4,311.13
合同負債	2,009.72	3,309.72	2,009.72
應付職工薪酬	7,038.96	9,070.03	6,429.24
應交稅費	320.39	186.74	202.46
其他應付款	1,624,369.60	1,351,851.26	1,467,511.32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3,632.07	93,216.63	2,653.94
其他流動負債	605,132.13	606,036.16	907,703.34
流動負債合計	2,347,594.14	2,199,958.72	2,495,961.23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436,342.00	13,936.00	138,000.00
租賃負債	2,536.65	5,939.09	6,087.55
遞延收益	10,398.25	8,364.11	5,362.90
遞延所得稅負債	585.97	585.97	585.97
非流動負債合計	449,862.87	28,825.18	150,036.43
負債合計	2,797,457.01	2,228,783.90	2,645,997.66
股東權益			
股本	370,330.11	369,754.62	284,208.93
資本公積	3,239,153.09	3,227,566.83	1,909,421.11
其他綜合收益	-39.08	-30.22	-14.63
盈餘公積	193,115.86	178,301.65	161,667.29
未分配利潤	207,470.88	300,042.19	305,582.39
股東權益合計	4,010,030.86	4,075,635.07	2,660,865.09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6,807,487.87	6,304,418.96	5,306,862.75

(2) 母公司利潤表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營業收入	22,524.54	27,252.50	13,748.45
減：營業成本	6,141.24	9,181.31	99.88
稅金及附加	145.83	379.14	62.20
管理費用	28,050.50	27,673.52	28,080.86
研發費用	44,300.06	41,445.99	41,970.05
財務費用-淨額	22,967.37	14,283.89	34,394.22
加：其他收益	2,371.95	2,097.24	1,849.56
投資收益	209,239.75	207,843.69	244,669.95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 企業的投資收益	13,128.25	10,026.31	23,642.92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	31,545.95	24,926.65	7,868.80
信用減值轉回／(損失)	-638.89	-2,571.02	3,302.78
資產減值轉回／(損失)	-15,479.98	-	-
資產處置收益／(損失)	322.27	-	1.75
營業利潤	148,280.62	166,585.20	166,834.08
加：營業外收入	25.03	11.73	297.03
減：營業外支出	163.54	253.38	725.68
利潤總額	148,142.11	166,343.56	166,405.44
淨利潤	148,142.11	166,343.56	166,405.44
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8.85	-15.60	-43.89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其他 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8.85	-15.60	-43.89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權益法下在被投資單位以後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 綜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額	-8.85	-15.60	-43.89
綜合收益總額	148,133.26	166,327.97	166,361.55

(3) 母公司現金流量表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銷售商品、提供勞務收到的現金	20,615.18	29,280.88	15,028.96
收到的稅費返還	-	183.00	-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39,163.07	39,326.78	42,346.64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59,778.25	68,790.66	57,375.60
購買商品、接受勞務支付的現金	29,919.66	29,352.45	7,206.54
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	33,778.11	25,945.87	22,879.41
支付的各項稅費	140.59	376.02	147.45
支付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33,783.09	34,969.51	68,309.59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97,621.46	90,643.85	98,542.9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7,843.21	-21,853.19	-41,167.39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2,685,330.00	2,938,710.00	253,587.15
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240,896.86	201,824.95	203,718.85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 長期資產收回的現金淨額	-	-	-
處置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 收到的現金淨額	-	681.24	-
收到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367,697.21	612,213.76	205,137.12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3,293,924.07	3,753,429.94	662,443.12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 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	7,055.26	6,850.57	11,698.46
投資支付的現金	2,737,665.00	3,968,375.00	29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 支付的現金淨額	32,330.00	2,640.00	9,596.00
支付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681,326.23	464,574.54	424,438.81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3,458,376.48	4,442,440.11	740,733.27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64,452.42	-689,010.17	-78,290.14

項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吸收投資收到的現金	10,641.94	1,398,173.08	-
取得借款收到的現金	772,626.00	165,936.00	215,039.26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1,499,676.33	1,499,250.83	1,899,266.03
收到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87,304.41	313,814.52	241,054.20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2,370,248.68	3,377,174.44	2,355,359.48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1,970,220.00	1,975,039.26	1,950,000.00
分配股利、利潤或償付利息 支付的現金	258,486.96	185,497.45	146,498.48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5,916.46	117,211.43	66,771.35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2,234,623.42	2,277,748.13	2,163,269.84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35,625.27	1,099,426.31	192,089.64
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	11.20	-554.53	35.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66,659.16	388,008.43	72,668.0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859,632.30	471,623.87	398,955.86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792,973.14	859,632.30	471,623.87

(二) 最近三年公司合併報表範圍及變化情況

1、 納入合併會計報表的主要子公司

企業名稱	註冊地	註冊資本 (億元)	持股比例 (直接+間接)
上藥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市	50.00	100.00%
上藥科園信海醫藥有限公司	海口市	13.00	100.00%
上海上藥信誼藥廠有限公司	上海市	11.92	100.00%
上海上藥第一生化藥業有限公司	上海市	2.25	100.00%
上海上藥新亞藥業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52	96.90%
上海市藥材有限公司	上海市	14.76	100.00%
正大青春寶藥業有限公司	湖州市	1.29	75.00%
上藥集團常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市	1.58	75.89%
上海中西三維藥業有限公司	上海市	5.46	100.00%
上海醫藥集團青島國風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青島市	0.93	67.52%
杭州胡慶餘堂藥業有限公司	杭州市	1.35	51.01%
廈門中藥廠有限公司	廈門市	2.00	61.00%
遼寧上藥好護士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本溪市	1.02	55.00%
上海中華藥業有限公司	上海市	0.94	100.00%
上海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	3.27	100.00%
廣東天普生化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廣州市	1.00	67.14%
上藥康麗(常州)藥業有限公司	常州市	0.15	100.00%

(三) 最近三年的主要財務指標

1、 主要財務指標

發行人最近三年公司合併報表口徑的主要財務指標如下：

主要財務指標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12月31日/ 2023年度	12月31日/ 2022年度	12月31日/ 2021年度
流動比率	1.33	1.35	1.27
速動比率	1.02	1.03	0.96
資產負債率	62.11%	60.63%	63.86%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每股淨資產(元)	18.50	18.14	17.37
應收賬款周轉率(次)	3.63	3.63	3.84
存貨周轉率(次)	6.44	6.55	7.32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元)	1.41	1.28	1.78
每股現金流量淨額(元)	0.80	1.19	0.20

註： 上述財務指標的計算方法如下：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其他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3) 資產負債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4) 每股淨資產 = 期末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 股本；
- (5) 應收賬款周轉率(次) = 營業收入 / 應收票據與應收賬款平均餘額；
- (6) 存貨周轉率(次) = 營業成本 / 存貨平均餘額；
- (7)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 股本；
- (8) 每股現金流量淨額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額 / 總股本。

2、 每股收益與淨資產收益率

根據中國證監會《公開發行證券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9號—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計算及披露》(2010年修訂)的要求計算的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合併報表口徑)：

年度	項目	每股收益(人民幣/股)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釋每股 收益
2023年度	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5.56	1.02	1.02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5.30	0.97	0.97
2022年度	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9.11	1.61	1.61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6.97	1.23	1.23
2021年度	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10.76	1.79	1.79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8.45	1.41	1.41

3、非經常性損益明細表

按照證監會《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釋性公告第1號—非經常性損益[2008]》的要求，披露報告期非經常損益情況。最近三年公司非經常性損益表如下：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非流動資產處置損益	88,316,279.93	1,577,562,366.09	1,249,686,382.85
計入當期損益的政府補助(與企業業務密切相關，按照國家統一標準定額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補助除外)	431,911,464.26	332,209,644.16	465,740,372.82
除同本集團正常經營業務相關的有效套期保值業務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資產、交易性金融負債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以及處置交易性金融資產、交易性金融負債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取得的投資收益	404,731,380.72	218,737,860.49	-197,618,301.60
單獨進行減值測試的應收款項減值準備轉回	33,633,287.85	33,395,114.84	8,341,978.95
除上述各項之外的其他營業外收入和支出	-612,937,965.84	-206,297,108.14	-61,671,412.79
其他符合非經常性損益定義的損益項目	-	-	-
所得稅影響額	-122,936,269.10	-342,272,194.73	-303,704,084.16
少數股東權益影響額(稅後)	-50,830,922.93	-293,237,382.98	-68,237,862.88
合計	171,887,254.89	1,320,098,299.73	1,092,537,073.19

(四) 管理層分析意見

公司管理層結合最近三年的財務報表，對其資產負債結構、現金流量、盈利能力、未來業務目標以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續性，按照合併報表口徑進行了如下分析：

1、 資產結構分析**(1) 資產狀況**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流動資產	16,243,386.23	76.63%	14,951,287.06	75.46%	11,649,443.23	71.28%
非流動資產	4,953,867.14	23.37%	4,862,203.09	24.54%	4,694,107.68	28.72%
資產總計	21,197,253.38	100.00%	19,813,490.15	100.00%	16,343,550.92	100.00%

2021年至2023年各期末，公司資產總額逐年增長，資產結構總體較為穩定。公司目前的資產構成結構符合公司現有的經營特點，反映了公司業務模式較為成熟，與公司的基本情況相適應。

(2) 流動資產分析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貨幣資金	3,051,770.64	18.79%	2,740,139.60	18.33%	2,239,038.57	19.22%
交易性金融資產	1,015,215.48	6.25%	961,355.47	6.43%	-	-
衍生金融資產	259.64	0.00%	482.01	0.00%	328.45	0.00%
應收票據及						
應收賬款	7,484,253.01	46.08%	6,855,943.84	45.86%	5,938,665.09	50.98%
應收票據	190,864.90	1.18%	179,958.44	1.20%	127,888.07	1.10%
應收賬款	7,293,388.11	44.90%	6,675,985.40	44.65%	5,810,777.02	49.88%
應收款項融資	232,010.60	1.43%	162,738.61	1.09%	161,900.98	1.39%
預付款項	319,004.43	1.96%	386,758.27	2.59%	245,776.11	2.11%
其他應收款	338,113.39	2.08%	257,481.41	1.72%	241,910.80	2.08%
存貨	3,662,339.39	22.55%	3,446,021.68	23.05%	2,710,403.53	23.27%
一年內到期的						
非流動資產	7,742.01	0.05%	18,561.99	0.12%	12,650.56	0.11%
其他流動資產	132,677.64	0.82%	121,804.19	0.81%	98,769.14	0.85%
流動資產合計	16,243,386.23	100%	14,951,287.06	100%	11,649,443.23	1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公司流動資產總額分別為11,649,443.23萬元、14,951,287.06萬元和16,243,386.23萬元，佔總資產的比重分別為71.28%、75.46%和76.63%。流動資產以貨幣資金、應收賬款、存貨為主要構成，流動性較好，伴隨公司經營規模擴大，貨幣資金、應收賬款及存貨增加，報告期內公司流動資產佔比有所上升。

(3) 非流動資產分析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長期應收款	22,793.96	0.46%	21,229.98	0.44%	19,774.23	0.42%
長期股權投資	835,191.01	16.86%	923,264.36	18.99%	907,327.54	19.33%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5,541.67	0.11%	10,148.75	0.21%	7,339.24	0.16%
其他非流動						
金融資產	219,537.19	4.43%	214,304.01	4.41%	138,890.07	2.96%
投資性房地產	31,467.31	0.64%	24,641.55	0.51%	21,332.33	0.45%
固定資產	1,215,505.47	24.54%	1,153,928.94	23.73%	1,048,411.82	22.33%
在建工程	356,962.91	7.21%	277,736.31	5.71%	291,413.00	6.21%
生產性生物資產	13,342.72	0.27%	13,719.18	0.28%	40,256.91	0.86%
使用權資產	214,831.11	4.34%	186,865.99	3.84%	199,243.37	4.24%
無形資產	605,083.59	12.21%	624,414.00	12.84%	604,943.12	12.89%
開發支出	31,050.97	0.63%	34,260.53	0.70%	25,922.79	0.55%
商譽	1,139,333.22	23.00%	1,133,592.66	23.31%	1,123,897.24	23.94%
長期待攤費用	47,471.12	0.96%	46,243.86	0.95%	42,911.75	0.9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1,685.81	3.47%	153,472.90	3.16%	136,754.49	2.91%
其他非流動資產	44,069.11	0.89%	44,380.07	0.91%	85,689.79	1.83%
非流動資產合計	4,953,867.14	100.00%	4,862,203.09	100.00%	4,694,107.68	100.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公司非流動資產總額分別為4,694,107.68萬元、4,862,203.09萬元和4,953,867.14萬元，佔總資產的比重分別為28.72%、24.54%和23.37%。非流動資產以長期股權投資、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商譽為主要構成。

2、 負債結構分析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短期借款	3,556,049.97	27.01%	2,775,058.86	23.10%	2,251,457.40	21.57%
衍生金融負債	231.65	0.00%	156.99	0.00%	77.41	0.00%
應付票據及應付賬款	5,463,245.43	41.50%	5,156,552.90	42.92%	4,199,541.44	40.24%
應付票據	671,744.35	5.10%	596,172.37	4.96%	476,474.80	4.57%
應付賬款	4,791,501.07	36.40%	4,560,380.53	37.96%	3,723,066.64	35.67%
合同負債	197,069.01	1.50%	224,282.35	1.87%	131,092.09	1.26%
應付職工薪酬	178,398.00	1.36%	158,048.82	1.32%	143,302.81	1.37%
應交稅費	121,717.22	0.92%	144,082.34	1.20%	169,266.01	1.62%
其他應付款	1,794,935.39	13.63%	1,647,485.59	13.71%	1,306,252.78	12.52%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296,347.58	2.25%	324,943.31	2.70%	58,204.26	0.56%
其他流動負債	629,193.65	4.78%	638,493.45	5.31%	923,238.16	8.85%
流動負債合計	12,237,187.90	92.95%	11,069,104.60	92.14%	9,182,432.36	87.98%
長期借款	578,615.47	4.40%	625,979.94	5.21%	715,775.17	6.86%
租賃負債	155,007.67	1.18%	130,161.11	1.08%	143,427.41	1.37%
長期應付款	816.35	0.01%	799.59	0.01%	31,516.15	0.30%
預計負債	3,958.51	0.03%	2,397.89	0.02%	2,324.39	0.02%
遞延收益	63,348.13	0.48%	53,458.11	0.44%	234,908.01	2.25%
長期應付職工薪酬	3,888.42	0.03%	3,891.20	0.03%	3,900.72	0.04%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1,582.01	0.77%	104,923.75	0.87%	99,876.88	0.96%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239.62	0.15%	22,528.87	0.19%	22,768.81	0.22%
非流動負債合計	927,456.18	7.05%	944,140.44	7.86%	1,254,497.55	12.02%
負債合計	13,164,644.08	100%	12,013,245.04	100%	10,436,929.9	100%

近年來，隨著公司規模的擴張，公司對營運資金的需求逐年增長。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公司的負債總額分別為10,436,929.90萬元、12,013,245.04萬元和13,164,644.08萬元；其中流動負債餘額分別為9,182,432.36萬元、11,069,104.60萬元和12,237,187.90萬元，佔負債總額的比例分別為87.98%、92.14%和92.95%，主要為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等；非流動負債餘額分別為1,254,497.55萬元、944,140.44萬元和927,456.18萬元，佔負債總額的比例分別為12.02%、7.86%和7.05%，主要為長期借款、租賃負債、遞延收益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等。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公司資產

負債率分別為63.86%、60.63%和62.11%，報告期內整體資產負債結構穩定。本次發行公司債券，有利於進一步調整公司的債務結構，控制財務風險。

3、 盈利能力及盈利能力的持續性分析

本公司利潤主要來源於主營業務收入，不存在對投資收益及營業外收支依賴的情形。公司的營業毛利、營業利潤、利潤總額的具體情況如下：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營業收入	26,029,508.89	23,198,129.98	21,582,425.90
營業成本	22,896,694.70	20,149,492.31	18,728,114.93
營業利潤	766,723.47	901,465.04	820,548.63
利潤總額	705,429.67	880,835.33	814,381.49
淨利潤	516,657.03	699,201.48	627,456.94

報告期內，公司營業收入逐年保持穩定的增長。2022年度利潤總額較上年增長8.16%，淨利潤較上年增長11.43%；2023年度利潤總額較上年下降19.91%，淨利潤較上年下降26.11%。報告期內利潤總額和淨利潤的變化主要系營業成本、費用及資產處置損益有所波動所致。根據公司業務佈局及業務發展情況，公司盈利能力可持續。

營業收入構成情況如下：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主營業務收入	25,915,206.21	99.56%	23,124,005.75	99.68%	21,504,159.68	99.64%
其他業務收入	114,302.69	0.44%	74,124.23	0.32%	78,266.23	0.36%
合計	26,029,508.89	100%	23,198,129.98	100%	21,582,425.90	100.00%

公司營業收入增長主要來源於主營業務收入的穩定增長，近三年營業收入中主營業務收入佔比均為99%以上。2022年度和2023年度營業收入的較上年增長幅度分別為7.49%和12.21%。

主營業務收入構成情況如下：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工業	2,625,679.22	10.13%	2,675,764.46	11.57%	2,509,847.68	11.67%
分銷	23,375,954.14	90.20%	20,573,289.25	88.97%	19,061,666.58	88.64%
零售	911,075.09	3.52%	826,352.43	3.57%	776,759.73	3.61%
其他	28,452.93	0.11%	14,409.32	0.06%	24,199.02	0.11%
抵消	-1,025,955.18	-3.96%	-965,809.71	-4.18%	-868,313.33	-4.04%
合計	25,915,206.21	100.00%	23,124,005.75	100.00%	21,504,159.68	100.00%

公司主營業務收入主要構成為分銷收入和工業收入，其中2021年度、2022年度和2023年度分銷收入金額分別為19,061,666.58萬元、20,573,289.25萬元和23,375,954.14萬元，佔主營業務收入比例分別為88.64%、88.97%和90.20%，分銷業務收入穩定增長，佔主營業務收入比重有所上升。

4、現金流量分析

公司現金流量情況如下：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523,151.97	474,336.12	506,132.63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49,187.28	-1,247,312.42	-601,557.59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3,185.09	1,213,859.41	156,562.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296,591.77	439,639.11	56,105.54

2021年度、2022年度和2023年度，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分別為56,105.54萬元、439,639.11萬元和296,591.77萬元，出現一定的波動，主要原因是公司報告期內投資活動現金流量及籌資活動現金流量產生一定波動，此外，2022年，受疫情影響，公司貸款回籠減慢，使得經營活動現金流量下滑，進而導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的整體波動。

5、 償債能力分析

公司主要償債能力指標如下：

主要財務指標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流動比率	1.33	1.35	1.27
速動比率	1.02	1.03	0.96
資產負債率	62.11%	60.63%	63.86%

從短期償債能力指標上看，公司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流動比率分別為1.27、1.35和1.33，速動比率分別為0.96、1.03和1.02，公司短期償債能力報告期內整體有所提升。從長期償債能力指標看，公司資產負債率分別為63.86%、60.63%和62.11%，總體處於合理水平。

6、 未來業務發展目標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續性

近年來，我國政府已逐步將生物醫藥行業提升到國家發展戰略的高度，在醫藥行業各領域發佈一系列重要政策，從藥品生產、流通、使用全鏈條提出系統改革措施，鼓勵創新，提高藥品供給質量，淘汰落後產能，提高行業集中度，促進藥品合理定價，積極建設規範有序的藥品供應保障制度，更好地滿足人民群眾看病就醫需求，推進「健康中國」建設。從中長期來看，在國家政策、經濟發展、人口老齡化以及生物製藥技術發展等綜合因素的多重驅動下，醫藥市場規模將持續擴大。在此背景下，公司作為處於國內工商業領先地位的綜合產業集團，將積極把握國家戰略機遇，順應行業發展趨勢，以健康產業為主線，持續加速創新轉型，深化集約化發展，穩步提升經營質量、盈利能力、運營效率及行業地位的穩步提升，持續為民眾健康創造價值。

醫藥工業方面，公司積極制定產品戰略，加大創新投入，以開放式創新模式、融產結合、國際化發展等手段，持續優化產品結構，豐富具有差異化優勢的創新藥及改良型創新藥產品，推動公司醫藥工業持續健康發展。在創新藥領域，公司進一步加碼研發，臨床申請獲得受理及進入臨床研究階段的新藥管線持續增加，多項創新藥管線處於關鍵性研究或臨床III期階段，並通過

自研與合作開發等方式，在臨床前階段儲備了一批特色品種，此外，公司多渠道擴展業務領域，通過對外投資介入幹細胞產業領域，進一步佈局前沿的幹細胞藥物產業。在中藥領域，公司積極響應國家戰略，儲備並積極挖掘中藥產品資源，持續推進中藥大品種培育，公司聚焦中醫藥領域開展合作，致力於打造上中下游協同發展的中藥全產業鏈新模式。此外，在罕見病領域，公司重視罕見病治療，是國內擁有罕見病藥品批文最多的企業之一，計劃將旗下罕見病平台—上藥睿爾打造為全國重要的罕見病藥物創新研發基地、具有全球影響力的罕見病藥物轉化基地、罕見病藥物高端國際化生產基地及急需罕見病藥品的保供基地。

醫藥商業方面，公司與國內外主要的藥品製造商建立了戰略合作關係，通過強大的供應鏈服務網絡，提供一體化的醫藥供應鏈解決方案，鞏固中國進口藥和創新藥服務龍頭地位，同時，器械大健康等非藥業務保持強勁發展態勢，協同助力公司成為國內藥品分銷、創新產品上市的首選合作夥伴。此外，公司積極推動中國藥品及健康產品的供應鏈升級，以科技信息化手段，持續探索創新醫藥健康產品的供應及支付模式。

在國內醫藥行業改革發展的背景下，公司將圍繞新形勢、新起點、新發展的要求，積極把握國家戰略機遇，順應產業變革，加快轉型發展，圍繞各業務板塊特點制定更佳發展路徑與模式，推動公司核心競爭力鞏固與提升，確保國內醫藥行業領先地位，全力打造具有國際競爭力和影響力的中國醫藥產業集團。

三、 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募集資金用途

本次發行公司債券的募集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擬用於償還公司及子公司有息債務、補充流動資金或符合法律、法規規定、監管機構認可的其他用途，以此達到調整公司負債

結構和支持公司業務發展的目標。具體募集資金用途提請股東大會授權執行董事會根據公司財務狀況及資金需求情況確定。

四、其他重要事項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下屬子公司對合併報表範圍外參股企業擔保餘額為1,079.36萬元，公司不存在應披露的對公司財務狀況、經營成果、業務活動、未來前景等可能產生重大影響的未決訴訟或仲裁事項。

本公司發行公司債券尚需上海證券交易所審核同意以及中國證監會註冊發行。

本議案須獲得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方可生效。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遵照香港上市規則載有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令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2.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披露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持有本公司股份：

姓名	職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有的股份數量
沈波	執行董事、總裁、財務總監	71,700股A股 ^{附註1}
李永忠	執行董事、執行總裁	0 ^{附註2}

附註：

-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沈波先生亦就本公司股票期權計劃項下所授出的股票期權於本公司的132,600股A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李永忠先生就本公司股票期權計劃項下所授出的股票期權於本公司的132,600股A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而：(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其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3. 董事於主要股東的職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下列董事及監事為下列公司之董事，此等公司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擔任的職務
楊秋華先生	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副總裁
董明先生	雲南白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首席執行官及總裁
徐有利先生	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副總裁

4. 競爭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5. 董事及監事之資產及合約權益

- (a)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簽訂或擬訂立並非於一年內到期或僱主不可於一年內無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任何服務合約。
- (b)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23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綜合賬目之編製日期)以來已經或建議收購、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
- (c)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且於當日仍然有效之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6. 專家及同意書

以下為提供本通函所載或所述函件之專家之資格：

名稱	資格
嘉林資本有限公司	一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嘉林資本已就本通函的刊發出具同意書，同意按本通函所載的形式及涵義轉載其函件及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同意書。嘉林資本有限公司的函件及推薦意見乃於本通函日期發出，以供載入本通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嘉林資本無實益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權益，亦無擁有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證券，亦無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23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綜合賬目之編製日期）以來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7.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並不知悉本集團之財政狀況或經營狀況自2023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賬目之編製日期）以來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8. 備查文件

金融服務協議之副本將於本通函日期起14日期間在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phchina.com>)刊登。

9. 一般資料

本通函附錄一A、一B、一C及四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股東週年大會通知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Pharmaceuticals Hold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2607)

股東週年大會通知

茲通知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6月28日13:00於中國上海市徐匯區楓林路450號楓林國際大廈二期六樓裙樓601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審議及批准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

- (1) 2023年度報告
- (2) 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3) 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4) 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及2024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 (5) 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 (6) 關於2024年中期分紅安排的議案
- (7) 關於變更2024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 (8) 關於與上海上實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續簽《金融服務協議》暨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及須予披露交易的議案
- (9) 關於2024年度對外擔保計劃的議案

特別決議

- (10) 關於申請新一期統一註冊多品種債務融資工具(DFI)的議案
- (11) 關於發行債務融資產品的議案
- (12) 關於公司符合發行公司債券條件的議案

* 僅供識別

股東週年大會通知

- (13) 關於發行公司債券的議案
- (14) 關於公司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普通決議(累積投票方式)

- (15) 關於選舉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楊秋華
董事長

中國上海，2024年6月7日

附註：

1.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及H股股東登記日期

凡於2024年6月24日16:30前向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並在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中登記為股東的股份購買人，均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

H股股東如欲出席本股東週年大會，應於2024年6月24日16:30前，將相關股票連同全部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Link Market Services (Hong Kong) Pty Limited，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8號中匯大廈16樓1601室。

2. 委任代表

- (1)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以書面形式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委任代表的委託書必須由委託人簽署或由其書面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或倘委託人為法人實體，應加蓋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託書由委託人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字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H股持有人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Link Market Services (Hong Kong) Pty Limited(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8號中匯大廈16樓1601室)，方為有效。

- (3)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的任何投票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3.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登記程序

- (1) 股東或其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倘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授權的其他人士須出示該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委任該名人士出席大會的決議文本，方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通知

- (2) 擬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應於2024年6月18日或之前將填妥的出席會議回條交回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Link Market Services (Hong Kong) Pty Limited (就H股持有人而言)，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8號中匯大廈16樓1601室。

4.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做的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根據本公司章程第104條的規定，要求以投票表決方式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議案表決。

5. 其他事項

- (1) 股東週年大會預計舉行時間不超過半天。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食宿費自理。

- (2) Link Market Services (Hong Kong) Pty Limited的地址為：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8號中匯大廈16樓1601室。

- (3)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地址為：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浦東新區陸家嘴東路166號中國保險大廈36樓。

- (4) 本公司註冊地址：

中國(上海)
自由貿易試驗區
張江路92號

聯繫部門：董事會辦公室
電話：86 (21) 6373 0908
傳真：86 (21) 6328 9333
聯繫人：鍾濤

- (5) 提呈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的議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24年6月7日的通函。